

公司代码：600290

公司简称：华仪电气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胡仁昱	工作原因	罗剑焯
董事	张建新	工作原因	张学民

三、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陈道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孟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维龙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董事会审议的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定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有关风险因素内容与对策措施已在本报告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予以了详细描述，敬请查阅相关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2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仪电气、公司、本公司	指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华仪集团	指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华仪风能	指	华仪风能有限公司
华时集团	指	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华仪科技	指	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信阳华仪	指	信阳华仪开关有限公司
浙江一清	指	浙江一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千瓦(kW)	指	功率单位，1千瓦=1000瓦
兆瓦(MW)	指	功率单位，1兆瓦=1000千瓦
风机	指	风力发电机组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仪电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AYI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UAYI ELE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道荣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传暈	刘娟
联系地址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中心大道228号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中心大道228号
电话	0577-62661122	0577-62661122
传真	0577-62237777	0577-62237777
电子信箱	hyzqb@heag.com	hyzqb@heag.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中心大道22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25600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中心大道22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5600
公司网址	www.heag.com
电子信箱	hyzqb@heag.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董秘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仪电气	600290	苏福马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4-10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吕瑛群、耿振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吴逊先、徐士锋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1年非公开发行：自2014年12月24日起，对未使用完毕的201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持续督导 2015年非公开发行：持续督导期自2015年12月29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2016年12月31日后对未使用完毕的2015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进行持续督导
--	---------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1,772,393,826.23	2,059,884,986.64	-13.96	1,749,032,23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8,421,630.20	60,126,191.00	-180.53	90,723,698.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916,860.93	59,871,177.77	-268.56	76,041,837.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36,328.21	68,772,266.14	-697.53	-279,472,616.59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08,337,858.23	4,179,548,801.07	-1.70	1,995,955,321.95
总资产	6,986,451,568.69	7,345,430,523.76	-4.89	4,750,646,254.8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1	-154.55	0.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1	-154.55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1	-218.18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	3.00	减少4.17个百分点	4.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4	2.99	减少5.43个百分点	3.8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37,810,233.96	553,182,391.85	474,481,984.37	406,919,21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23,225.97	36,970,208.95	-21,069,439.67	-79,345,625.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936,107.80	30,565,267.41	-24,263,017.22	-118,155,21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408,429.08	-8,867,114.75	79,960,668.90	-185,621,453.2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8,394.27		-2,987,204.47	-20,931,812.82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24,692.06	主要系报告期内政府补贴及上海华仪风能电气有限公司与资产相关的专项补贴于报告内确认收益。	2,334,836.64	2,943,442.9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899,541.86	主要系报告期向联营企业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利息收入		1,50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500,00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26,388.40		11,991.7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16,1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3,792,874.73	系报告期内公司向乐清市光大金属有限公司、致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收益		36,850,806.4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9,715.14		819,712.67	-5,972,539.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8,995.89		138,360.30	-181,331.28
所得税影响额	-787,261.02		-62,683.69	473,295.57
合计	52,495,230.73		255,013.23	14,681,861.28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公司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涵盖输配电、风电、环保、金融投资四个产业板块，环保产业目前处于培育当中，金融投资产业业务比重仍然较小，公司当前的收入和效益仍主要来源于输配电产业和风电产业。四个产业板块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输配电产业：公司的输配电产业始于 1986 年，迄今已积累了三十余年的行业经验。公司始终致力于中高压输配电设备的研发与创新，致力于为用户提供完整的输配电解决方案，现有产品覆盖 252kv 及以下的成套开关设备、配电自动化开关及终端装置等配电产品，主要客户为电网、发电、石化、冶金、轨道交通、房地产、通讯等领域的商业企业用户。

2) 风电产业：公司于 2002 年涉足风电产业，以整机制造为核心，逐步向风电场运营、运维、EPC 总包等产业链下游延伸，初步形成了风机销售、风电工程总包和风电场运营运维协同发展的格局。公司目前已量产 780kW~3MW 的风机产品，在致力于国内市场开拓的同时，较早地布局海外风电市场，并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和良好口碑。

3) 环保产业：公司于 2014 年进入环保产业，以污水处理作为切入点，先后与法国 VIVIRAD 公司合资、收购浙江一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力图在国内工业污水处理领域占据一席之地。由于公司切入环保行业的时间尚短，目前该板块业务占比较小，仍处于培育阶段。

4) 金融投资产业：公司于 2013 年主发起设立了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致力于向本地中小企业、个体工商户和“三农”提供小微金融业务；并于 2016 年出资成立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希望通过在金融投资领域的布局，为其他产业的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和金融解决方案，实现实体经济的做大做强。

2、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目前主要采用“研发+制造+销售”的经营模式，并逐步向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变。输配电产业将逐步向电力设施运维、电力工程总包、输配电工程投资等领域延伸。风电产业由风机制造向风电场运营、运维以及工程总包方向拓展，继续培育和做大环保产业和金融投资产业。

采购模式：公司实行集中统一的采购模式，建立了较为系统的供应商评估体系，对各类标准零部件实行统一采购；对非标准零部件由公司提供设计方案和技术规格，在国内寻找合适的配套厂家进行定制。对于大宗物资采取投标方式，在降低采购成本的同时兼顾及时性和稳定性。

生产模式：公司交付的产品或服务个性化定制程度较高，根据这一特点，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根据获取的销售订单情况来制订生产计划，在自主生产部分核心零部件的同时，外购其它配套零部件，最后在公司车间完成产品总装。

销售模式：由于公司的行业及客户特点，决定了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以参加公开招投标来获取订单的销售模式。

3、主要业务行业情况

公司的主要产品分别隶属于输配电行业、风电行业和环保行业。

1) 输配电行业

《配电网建设改造行动计划（2015—2020）》中明确提出，我国将在“十三五”期间对配电网改造和升级投资不低于 1.7 万亿元，其中农网投资尤受重视。国家电网在其公布的 2016 年投资数据中，仅农网投资达到 1,718 亿元，同比增长 36.6%。2017 年，国家电网计划开工农网建设项目 1,400 个，投资规模 410 亿元；计划建成农网项目 1,900 个，投资规模 630 亿元。近期，山西、上海、浙江、安徽、内蒙古等多个省份均与国家电网公司签署了改造农村电网的协议，就共同推进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范围、目标、配套政策、资金落实以及建立长效合作机制等事项达成共识。在这之前，南方电网也与南方五省区签署了类似的协议。本轮农网改造升级是继 1998 年、2010 年后的第三次农网改造升级，预计总投资将超过前两次农网改造升级投资总和，根据公开数据，国网和南网规划的投资金额将达到 6,522 亿元。

公司的输配电业务始于 1986 年，历经 30 余年的发展，已成为国内的中高压输配电设备的主流供应商之一，将明显受益于配电网改造建设规划的落地。

2) 风电行业

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随着全球风力发电技术的日趋成熟、各国政府政策的支持，全球风电市场在过去十多年取得了令人瞩目的发展成果。根据全球风能理事会发布的数据，全球风电装机容量从 2000 年的 17.4GW 增加至 2016 年末 486.7GW，取得了 20 倍以上的增长，其中欧洲、北美在前 10 年是新增装机的主要力量，而后 5 年的快速增长主要来自中国和亚太地区。根据全球风能协会的预测，到 2020 年，全球风电装机容量将达到 792GW，相比 2015 年末增长 83%。

在近 5 年，中国风电业迎来了高速增长。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2015 年中国风电新增装机量达到 33GW，但 2016 年风电并网容量降为 19.3GW，同比明显下降。2015 年由于电价下调政策刺激风电行业抢装潮，装机容量达到历史最高，2016 年的新增风电装机逐渐趋于理性。

伴随着装机容量的快速增长，中国风电占国内总发电量的比例也迅速增加，从 2008 年的 0.4% 增加至 2015 年底的 3.3%，至 2016 年的 4%。根据 2016 年 11 月，发改委和能源局发布的电力和风电“十三五”规划，风电的发展目标是截止 2020 年底累计并网装机容量达到 2.1 亿千瓦以上，其中海上风电并网容量达到 500 万千瓦以上，风电年发电量确保达到 4,200 亿千瓦时，约占全国总发电量的 6%，新增并网装机容量在 90-110GW 之间，即未来全国平均每年新增装机在 20-25GW 之间。

由于建设规划与电网消纳能力的矛盾日益突出，叠加中国宏观电力消费增速同比下降的因素，弃风限电始终是制约风电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根据 2016 年能源局的统计数据，2016 年，全国风电平均利用小时数 1742 小时，同比增加 14 小时，全年弃风电量 497 亿千瓦时。全国弃风较为严重的地区是甘肃（弃风率 43%、弃风电量 104 亿千瓦时）、新疆（弃风率 38%、弃风电量 137 亿千瓦时）、吉林（弃风率 30%、弃风电量 29 亿千瓦时）内蒙古（弃风率 21%、弃风电量 124 亿千瓦时）。

公司早在 2002 年便进入风电行业，自前已批量生产高温、低温、高海拔、超低风速、抗台风等型号的 1.5MW、2MW、3MW 系列产品，并正与荷兰 mecal 公司等全球知名设计单位联合开发更大单机容量的陆上和海上风电机组。

3) 环保行业

2016 年 11 月，发改委、住建部共同发布了《“十三五”全国城镇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建设规划（征求意见稿）》，针对“十三五”期间城镇水污染治理做出全面规划，总投资达 5,828 亿元，较“十二五”同期增长 36%。

“十二五”期间，我国污水处理设施由 1.25 亿立方米/日增至 2.17 亿立方米/日，规划投资 1,040 亿元，实际投资估算近 3,000 亿元，远超规划预期。预计在“十三五”期间，城镇污水处理市场投资将主要以提标改造与管网建设为主，同时，污水处理呈现出向农村市场转移的趋势。

环保产业是公司重点培育的业务增长点。2014 年 1 月公司成立了华仪环保有限公司，重点关注农村水务和工业污水市场。公司同时还积极推进产业的并购整合，2015 年成功收购了浙江一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努力在国内工业污水及村镇水务市场占据一席之地。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二小节主要经营情况中的资产及负债情况相关说明

其中：境外资产 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优势：公司的输配电业务承继自华仪集团，发展历史始于 1986 年，历经 30 余年的摸索和积累，产品生产工艺成熟，自主研发能力强，核心产品产销量位居行业前列。依托于良好的创新体系，公司在新品研发上能够做到及时响应客户的不同需求、不断推陈出新。公司的风电业务在国内起步较早，产品技术起点高，近年来，公司陆续和德国艾罗迪公司、英国 GH 公司、荷兰 MECAL 公司等国际知名的风机设计机构开展合作，共同研发新产品，先后开发出 1.5MW、2MW、3MW 等机型。公司的风机产品性能指标突出，通过与国际专业设计机构的合作，公司锻炼和培养了自身的研发团队，提升了企业的技术竞争力。

2、营销优势：公司目前拥有一套健全、完善的营销网络，营销触角遍及全国各地。多年来，公司在电网、发电、石化、轨道交通等领域积累了一批核心客户，这些客户能够为公司的输配电、风电、环保等产业共享。

3、管理优势：公司作为民营企业，具有决策效率高、成本控制能力强等特点，公司的核心领导团队年龄结构合理，富有激情和凝聚力，具备较好的创新意识。公司建立了以“五大体系、三条防止死亡线”为核心的管理体系，独特有效的管理体系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

4、区位优势：公司所在地乐清市已形成了具有区域特色的高低压电器集聚区，拥有众多的电器元件配套企业，实行有效的社会化分工和专业化协作。公司地处这一产业集群的核心带，能够充分享受产业集群带来的便利的配套优势，有利于降低公司的制造成本。

5、产业相互促进的优势。公司的输配电、风电、环保、金融投资等产业相辅相成、互相促进，不同产业之间的销售对象重叠度高。各产业由于所处的发展阶段的不同，产业成熟度各异，产业间的资源互补性强。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7,239.38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13.96%；实现营业利润 -5,164.5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150.7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42.16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180.53%。

1、输配电产业

为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加大细分市场开拓力度，加强营销改革，抓住公司管理创新、信息化建设的契机，对输配电业务进行整合，实现输配电业务产供销一体化运营。2016 年，公司输配电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2,064.64 万元，同比下降了 4.62%。报告期，输配电产业主要开展以下几项工作：

1) 积极完善营销体制，探索新的营销模式。在国网、南网集中招标模式不断优化和调整的背景下，公司积极应对，不断完善营销体系，调整营销政策，在巩固两网市场的同时，大力拓展轨道交通、通信、供热改造、电力工程总包等细分市场，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报告期内，公司大客户及铁路市场业务实现较大突破，铁路市场业务实现翻番，成功进入了工程总包领域，实现从设备供应商向解决方案提供商的转变。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整合市场资源，理顺营销渠道，优化网络建设，加强市场推广，先后参与了第七届配电自动化技术应用论坛、2016 年中国（珠海）绿色创新电力大会等行业会议。此外，公司响应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积极参与国际市场，不断加强和完善海外营销团队建设。2017 年 1 月，公司正式设立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作为进军国际市场的销售、投资和管理平台。

2) 深入推行精益生产管理。公司深入推行精益生产管理，优化工业布局，提升了工艺技术自动化水平和生产效率。报告期内，公司成立跨部门生产突击小组，成功解决了制造部订单集中交货问题，鼓励各制造部间人员借调，既丰富一线员工的装配技能，又满足相关订单生产任务要求。

3) 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加强技术队伍建设，推动技术进步。建立了输配电中心试验室、伍斌技能大师工作室，以提高自身技术装备水平、科技研发水平和技术创新能力，促使新技术尽快转化为新产品。

2、风电产业

在风电行业新增装机容量下行的背景下，公司积极响应市场需求，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向产业链的下游延伸，加大对风电场运营、运维、工程总包业务的开拓力度，不断提升公司的市场参与能力和综合竞争实力。报告期内，公司风电产业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2,441.97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7.92%。报告期内，风电产业主要开展以下几项工作：

1) 根据市场形式和需求，加大研发投入，推动风机销售。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先后完成了 2MW 低风速机组、2.5MW 低风速机组及台风型机组产品的研发。继续深化与五大发电集团的合作关系，积极培育和拓展区域客户。在制造布局上，继续优化浙江乐清风电产业园、吉林通榆工业园、上海临港工业园、宁夏平罗工业园、黑龙江牡丹江工业园五个制造基地资源的合理调配；借助风电场运营大数据监控中心，实时掌握用户风场的实际运行情况，实现对风场的集中式管理。

2) 积极推进 EPC 总包项目及公司自营风电场建设。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平鲁红石岭风电场一期 150MW 工程（EPC）总承包项目、寿阳平头镇 49.5MW 风电场 EPC 总承包项目建设，受送出线路、雨季影响，预计分别于 2017 年第四季度、第三季度实现并网。报告期内，公司自营风电场项目鸡西平岗风电场和鸡西恒山风电场项目稳步推进，平岗项目于 2017 年 1 月实现首台机组并网发电，恒山项目预计将于 2017 年第四季度并网发电。

3) 大力拓展风电场资源。报告期内，公司签订了黑龙江七台河市茄子河区项目、河南省南阳市西峡县项目、河南永城项目共计 80 万 kW 风资源开发协议，对于推动公司的风机销售和风电场自营业务将起到显著作用。

4) 积极布局风电场运维业务。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风电场运维业务，积极参与风电场的运维招标，加强与客户的沟通与服务，加大对风电场运维能力管理，培养运维人才、降低运维成本、总结运维经验、提高运维能力。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公司风电机组首批出质保项目山西云雾

峪风电场一期项目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运维业务。随着公司前期批量供货的风电场项目将逐步出质保, 公司的运维业务有望得到提升。

3、环保产业

环保产业是公司着力培育的业务板块。报告期内, 公司加快在农村污水、河道、工业污水等细分领域的布局, 完成了 HYS-1 型和 HYL-100 型一体化设备的初步开发, 并初步搭建智能化运营管理平台。报告期内, 公司取得了农村生活污水一体化设备、工业废水工程多份订单。与温州大学、上海交通大学、日本九州大学、西日本开发公司等高校、机构建立技术交流与合作。共同参与了浙江省科技厅 2015-2016 年重点研发项目“农村污水简约化处理工艺与管理技术集成示范”的实施。由于环保产业尚处于培育阶段, 报告期内累计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133.49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745.05%。

4、金融投资产业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 以向本地中小企业、个体工商户和“三农”等提供度身定制的金融服务为宗旨, 坚持贯彻“小额、分散、高效”的经营理念, 以“稳增长、控风险、强基础、优机制”为主基调, 强化“审慎经营, 依法合规”为行为准则, 不断建设和规范内部控制体系, 致力以多样化的产品、专业化的管理, 为信誉良好的企业和个人提供优质、便捷、高效的金融服务, 为客户解决资金难题。通过三年多的努力, 目前已拥有一定的客户群, 深受“三农”和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欢迎。在 2015 年度浙江省小额贷款公司综合监管评级中, 喜获最高等级 A+, 总分位列温州市第二。

在小额贷款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同时, 公司积极拓展投资业务布局, 2016 年 8 月成立了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积极探索产业与金融相结合之路, 力图以资本为纽带, 推动各产业的协同、快速发展。

5、加大研发投入, 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

报告期内, 公司成立了华仪技术研究院, 整合现有研发资源, 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公司将依托研究院, 重点承担公司现有产业关键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同时, 通过对潜在市场的预测和研究, 进行前瞻性技术研究、开发和设计, 为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服务。

6、加强法人治理结构, 不断规范公司运作。

报告期内,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 加强信息披露工作, 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规范公司运作。报告期内, 公司持续推进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同时,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制定了《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并及时修订了《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和《子公司管理制度》。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7,239.38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13.96%; 实现营业利润 -5,164.51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150.76%;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42.16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了 180.53%。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698,645.16 万元, 比上年末下降了 4.98%; 负债总额 282,678.43 万元, 资产负债率为 40.46%, 比上年末降低了 1.92 个百分点;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总额为 410,833.79 万元, 比上年末下降了 1.70%。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772,393,826.23	2,059,884,986.64	-13.96
营业成本	1,332,598,191.40	1,565,496,942.40	-14.88
销售费用	182,768,712.54	119,169,845.12	53.37
管理费用	182,309,957.68	173,640,479.06	4.99

财务费用	30,636,137.99	64,120,812.96	-5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36,328.21	68,772,266.14	-697.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053,306.39	-216,504,238.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616,831.72	2,293,344,379.31	-112.72
研发支出	56,333,636.57	45,570,303.51	23.62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公司输配电、风电产业，环保业务处于培育阶段，收入占比较小。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输配电	920,646,448.24	736,198,502.28	20.03	-4.62	-6.44	增加 1.55 个百分点
风电	824,419,747.32	578,579,013.79	29.82	-17.92	-13.82	减少 3.34 个百分点
环保	11,334,925.88	8,435,033.09	25.58	745.05	760.49	减少 1.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高低压配 电	920,646,448.24	736,198,502.28	20.03	-4.62	-6.44	增加 1.55 个百分点
风电机组	770,924,448.25	542,169,212.35	29.67	-15.56	-12.05	减少 2.80 个百分点
风电开发	53,495,299.07	36,409,801.44	31.94	-41.50	-33.63	减少 8.07 个百分点
环保	11,334,925.88	8,435,033.09	25.58	745.05	760.49	减少 1.3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1,756,401,121.44	1,323,212,549.16	24.66	-10.88	-9.31	减少 1.30 个百分点
外销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风电产业：报告期内，风电产业主要业绩及收入来源于风电机组销售，风电开发占比较小，风电开发业绩主要来源于平鲁红石岭风电场一期 150MW 工程(EPC)总承包项目、寿阳平头镇 49.5MW 风电场 EPC 总承包项目开发收入。报告期内，受风电行业新增装机容量下降、部分项目因业主资

金、送出线路等原因推迟建设等影响，风电项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滑。鉴于上年同期出口订单毛利率较高，致使报告期内风电设备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输配电产业：报告期内，公司输配电产业整合的同时，对供应商进行梳理整合，并开展竞争性谈判签订了年度供货框架合同，真空灭弧室、变压器等主要部件成本有所下降，带动了产品毛利率水平的提升。

环保：报告期内，环保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浙江一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鉴于上年同期环保业绩较小，随着环保业务的逐步拓展，报告期业绩较上年同期实现较大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均为内销，无直接外销业务。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高低压配电产品	84,549 台套	76,599 台套	14,109 台套	15.47	8.08	129.08
风电机组	110 台套	100 台套	13 台套	-0.90	-9.91	333.33
环保产品	3 台套	4 台套	1 台套	50.00		-50.00

产销量情况说明

高低压配电产品：主要系控股子公司信阳华仪开关有限公司根据订单交付时间增加库存，且该订单以小配电箱为主，致使库存量增加明显。

风电机组产品：受报告期行业整体装机容量下降及部分业主项目建设推迟影响，销售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30.56%。公司根据平鲁红石岭风电场一期 150MW 工程（EPC）总承包项目建设进度增加库存，致使风电机组库存量较上年同期增加显著。

环保产品：环保产业目前处于培育期，业务逐步开拓中，鉴于上年同期业务较小，致使报告期产量及库存量变动明显。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输配电	原材料	680,784,700.95	92.47	738,035,391.60	93.79	-7.76	
	人工	23,645,642.83	3.21	20,397,030.02	2.59	15.93	
	费用	31,768,158.50	4.32	28,432,552.52	3.61	11.73	
风电	原材料	565,162,783.77	97.68	648,085,650.40	96.54	-12.80	
	人工	4,028,171.87	0.70	6,208,432.68	0.92	-35.12	
	费用	9,388,058.15	1.62	17,030,835.05	2.54	-44.88	
环保	原材料	5,179,526.26	61.40	511,972.48	52.23	911.68	
	人工	2,558,742.13	30.33	396,686.34	40.47	545.03	
	费用	696,764.70	8.26	71,600.00	7.30	873.1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例 (%)	
高低压配 电产品	原材料	680,784,700.95	92.47	738,035,391.60	93.79	-7.76	
	人工	23,645,642.83	3.21	20,397,030.02	2.59	15.93	
	费用	31,768,158.50	4.32	28,432,552.52	3.61	11.73	
风电机组	原材料	528,752,982.33	97.53	601,721,297.98	97.61	-12.13	
	人工	4,028,171.87	0.74	4,013,096.54	0.65	0.38	
	费用	9,388,058.15	1.73	10,733,977.28	1.74	-12.54	
风电开发	原材料	36,409,801.44	100.00	46,364,352.42	84.52	-21.47	
	人工	-		2,195,336.14	4.00	-100.00	
	费用	-		6,296,857.77	11.48	-100.00	
环保	原材料	5,179,526.26	61.40	511,972.48	52.23	911.68	
	人工	2,558,742.13	30.33	396,686.34	40.47	545.03	
	费用	696,764.70	8.26	71,600.00	7.30	873.1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输配电：主要系报告期业务下降，且加强供应商管理，原材料成本有所下降；为最大限度地调动员工积极性，公司对薪酬体系进行了改革，并对车间布局进行了重新规划，致使人工、费用有所上升。

风电产业：主要系报告期风电业务下降，相应的原材料、人工、费用的下降。

环保产业：报告期内，随着环保业务的逐步拓展，业务量增加致使相应成本增长较大。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0,375.0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5.3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8,511.8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8.7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6,348.3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08%。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报告期(元)	上年同期(元)	同比变动
销售费用	182,768,712.54	119,169,845.12	53.37
管理费用	182,309,957.68	173,640,479.06	4.99
财务费用	30,636,137.99	64,120,812.96	-52.22

变动原因：

- 1) 销售费用：报告期内，在国网、南网招标模式调整的情况下，公司积极完善营销体系，调整营销政策，在巩固两网市场的同时，积极开拓铁路、通信、供热改造、工程总包等细分市场，项目咨询费、销售人员薪酬、售后服务费、投标费用等有所增长，致使销售费用同比增长较大。
- 2) 财务费用：主要系报告期内提供财务资助及结构性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56,333,636.5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56,333,636.5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18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6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8.7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主要在2.0兆瓦和2.5兆瓦风电机组的系列化、风力发电机组变桨系统、变流器和塔底控制柜一体化、双模发电系统及输配电设备的智能化、小型化、高可靠性、免/少维护、绿色环保等方面进行技术研究和产品研发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新获得专利授权32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完成了2.0MW低风速机组、2.5MW低风速机组及台风型机组产品研发，XGN118-12(Z)/T630-20 (HXGN口-12(Z)/T630-20 (XGHY9)型空气绝缘交流金属封闭环网开关设备通过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组织的新产品、新技术鉴定。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16年度(元)	上年同期(元)	同比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36,328.21	68,772,266.14	-697.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053,306.39	-216,504,238.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616,831.72	2,293,344,379.31	-112.72

变动原因：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下降收到的现金减少，期末的票据保证金增加及部分风电机组零部件供应紧张，导致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报告期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发行募投项目投入增加、并新增委托贷款、财务资助、委托理财所致；
-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主要系报告期偿还11华仪债本息，且上年收到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非主营业务主要包括财务资助、提供委托贷款、营业外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为支持公司主发起设立的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公司向其提供财务资助累计产生利息收入1,589.95万元。经公司于2017年1月16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审议批准，公司对该项财务资助展期一年。该业务不具有长期可持续性。

2、报告期内，公司向乐清市光大金属有限公司、致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提供人民币1亿元、1.5亿元的委托贷款，报告期内累计实现投资收益2,379.29万元。向乐清市光大金属有限公司提供的人民币1亿元委托贷款本息已于2017年1月19日按期收回，向致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人民币1.5亿元的委托贷款本息已分别于2017年2月3日、3月7日按期收回。该业务不具有长期可持续性。

3、报告期内，实现营业外收入1,431.51万元，主要系公司及子公司本期政府补贴增加，及上海华仪风能电气有限公司专项补贴项目阶段性验收，与资产相关的专项补贴于报告内确认收益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535,130,366.18	21.97	2,854,942,833.93	38.87	-46.23	
预付款项	53,050,838.78	0.76	34,027,623.35	0.46	55.91	
应收利息	1,290,938.58	0.02		0.00		
其他应收款	372,411,496.41	5.33	205,311,916.25	2.80	81.39	
存货	627,369,139.73	8.98	460,152,859.89	6.26	36.34	
其他流动资产	466,608,345.31	6.68	26,742,668.91	0.36	1,644.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400,000.00	0.49	10,400,000.00	0.14	230.77	
在建工程	338,484,908.96	4.84	158,611,741.06	2.16	113.40	
长期待摊费用	10,819,817.30	0.15	6,606,929.31	0.09	63.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812,205.49	0.93	48,844,336.23	0.66	32.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70,848.93	0.28	37,330,673.43	0.51	-48.11	
短期借款	723,000,000.00	10.35	388,000,000.00	5.28	86.34	
预收款项	17,001,744.16	0.24	45,472,745.07	0.62	-62.61	
应交税费	30,290,445.65	0.43	52,445,548.69	0.71	-42.24	
应付利息	1,293,541.56	0.02	769,418.50	0.01	68.12	
其他应付款	144,811,738.21	2.07	81,926,528.82	1.12	76.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710,401.31	0.45	6,000,000.00	0.08	428.51	
应付债券			514,158,067.47	7.00	-100.00	
长期应付款			13,734,639.96	0.19	-100.00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主要系报告期内提供委托贷款、财务资助及风电募投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主要系本期新增部分合同预付款比例较高所致；

应收利息：主要本期提供委托贷款、财务资助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主要系本期提供财务资助所致；

存货：主要系根据风电项目在产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报告期提供委托贷款及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系报告期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购苏州瑞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所致；

在建工程：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自营风电场鸡西平岗及鸡西恒山项目建设投入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车间改造投入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报告期坏账准备相应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系将上年预付股权转让款转入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短期借款：主要系报告期末输配电产业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主要系报告期合同预收款减少；

应交税费：主要系报告期应交所得税减少所致；

应付利息：主要系报告期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主要系报告期收到押金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系报告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完成 11 华仪债本息兑付所致；

长期应付款：主要系报告期控股子公司信阳华仪开关有限公司售后回租即将到期转入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受限资产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为满足参股公司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的融资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43%股权质押给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因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连年亏损，按照权益法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后账面价值为零。

2、截至报告期末，因经营需要开具承兑汇票及保函，共 37,095.88 万元货币资金作为票据承兑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受限。

除上述资产受限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资产抵押、质押、被查封、冻结、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才能变现、无法变现、无法用于抵偿债务的情况和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和安排，亦不存在以及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额 165,847.1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157,001.70 万元。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额主要是投资设立华仪输配电设备有限公司、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子公司华仪风能有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黑龙江梨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鸡西新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增资；收购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0%股权、伊春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的股权等。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6 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向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增资 1.68 亿元，增资后，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32 亿元增加至 3 亿元，公司仍持有其 100%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本次增资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及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经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本公司受让乐清市海通电子实业公司持有的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0%股权，本次转让价格为 2,500 万元。本次受让后，公司合计持有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0%股权。本次股权受让已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3、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伊春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同意华仪风能有限公司受让黄冬余、张建胜、刘相春合计持有的伊春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的股权，受让价格为 25.25 万元，本次受让后公司合计持有伊春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本次股权受让已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2016 年 3 月 18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投资设立浙江华仪创投有限公司（暂定名），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 亿元，由本公司 100%控股。该公司工

商核定名称为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已累计出资 2,910 万元。

5、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6 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20,000 万元及其利息向全资子公司华仪风能有限公司增资；以募集资金 60,511 万元及其利息向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增资，其中：募集资金 29,703 万元及其利息用于增资黑龙江梨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30,808 万元及其利息用于增资鸡西新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本次增资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6、2016 年 6 月，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华仪输配电设备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由本公司 100%控股。该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完成工商登记。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7、2016 年 10 月 21 日，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并经董事长批准，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江苏瑞华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设立创业投资基金苏州瑞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基金规模拟定为 10 亿元，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货币出资 6,000 万元，占基金拟定规模的 6%。投资基金已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报告期内，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首期出资 2,400 万元已出资到位。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2011 年 1 月 26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7,235,772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30 元，共计募集资金 95,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0,790.64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412.35 万元投入募投项目建设。

2、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33,019,853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57 元，共计募集资金 223,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215,514.7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44,212.77 万元，其中募投项目建设投入 54,057.46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90,155.31 万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参股控股公司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是否对归属于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
1	华仪风能有限公司	116,000	100	是
2	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8,600	100	否
3	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0,000	100	是
4	上海华仪风能电气有限公司	51,080	100	是
5	黑龙江梨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9,700	100	否
6	鸡西新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2,300	100	否
7	华仪环保有限公司	10,000	100	否
8	华仪风能（通榆）有限公司	5,000	100	是
9	浙江巍巍华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	51	是

10	上海华仪配电自动化有限公司	3,000	56	否
11	信阳华仪开关有限公司	5,500	51	是
12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40	是

(1) 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风力发电机组生产、销售；风电场开发、建设。2016 年末资产总额 3,435,845,353.48 元，净资产 1,398,772,513.60 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839,737,041.64 元，实现营业利润 38,797,296.77 元，净利润 36,409,126.61 元。2016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56.67%，主要系报告期内风电整机收入下降，且报告期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增加所致。

(2) 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户外真空断路器、隔离开关、环网柜等产品，2016 年末资产总额 533,183,204.88 元，净资产 342,183,825.90 元，2016 年实现净利润 2,665,275.73 元。

(3) 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间接控股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风电场勘察设计、工程建设咨询及服务。2016 年末资产总额 1,022,017,690.50，净资产 926,980,215.59 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55,353,100.63 元，实现营业利润 12,267,406.76 元，净利润 8,725,728.57 元。报告期末净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 542.6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向其增资所致；2016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 51.15%，主要系报告期内风电工程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4) 上海华仪风能电气有限公司为华仪风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力发电系统、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2016 年末资产总额 472,465,943.47 元，净资产 441,231,473.60 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29,853,429.20 元，实现营业利润-16,256,190.53 元，净利润-9,220,007.76 元。报告期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亏损 1,103.46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收回货款冲减坏账准备 390.75 万元以及本期确认政府补助 707.10 万元所致。

(5) 黑龙江梨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风电场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风力发电。2016 年末资产总额 399,421,522.38 元，净资产 397,431,260.88 元，2016 年实现净利润 279,883.95 元。报告期末净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 299.43%，主要系报告期内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向其增资所致；

(6) 鸡西新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间接控股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风电场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风力发电。2016 年末资产总额 349,999,723.73 元，净资产 323,398,371.05 元，2016 年实现净利润 69,433.90 元。报告期末净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 2059.06%，主要系报告期内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向其增资所致；

(7) 华仪环保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污染土壤生态修复、大气环境治理生态工程领域的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股权投资、投资项目咨询服务。2016 年末资产总额 56,101,076.53 元，净资产 55,489,034.52 元，2016 年实现净利润-2,364,197.27 元。

(8) 华仪风能（通榆）有限公司为华仪风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营风力发电机组生产、销售；风电场开发、建设。2016 年末资产总额 147,531,228.11 元，净资产 46,839,819.20 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实现营业利润-9,951,660.02 元，净利润-9,825,057.78 元。2016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205.61%，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订单分布区域统筹排产，报告期内该公司未有排产无营业收入所致。

(9) 浙江巍巍华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华仪环保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电子束处理技术的应用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工程运营；技术咨询。2016 年末资产总额 19,953,127.25 元，净资产 19,942,641.33 元，2016 年实现净利润-7,793,497.69 元。2016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亏损 610.18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无形资产资产减值计提增加所致。

(10) 上海华仪配电自动化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输配电控制及终端设备、配电自动化系统软硬件、节能设备、计算机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咨询。2016 年末资产总额 24,358,287.13 元，净资产 8,474,338.76 元，2016 年实现净利润-1,555,553.30 元。

(11) 信阳华仪开关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户内外真空断路器、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等产品，2016 年末资产总额 193,936,680.72 元，净资产 70,023,515.41 元，2016 年实现营业

收入 120,931,239.42 元, 实现营业利润 14,693,613.78 元, 净利润 11,465,236.03 元。2016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92.99%, 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市场开拓力度, 主营业务增长所致。

(12)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主营小额贷款业务, 2016 年末资产总额 419,298,987.81 元, 净资产 264,459,197.24 元, 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30,972,304.43 元, 实现营业利润 14,693,613.78 元, 净利润 20,333,841.59 元。报告期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7,941,831.94 元。

上述财务指标均为参控股子公司的 2016 年度母公司数据。

2、本年度取得和处置的子公司的情况

(1)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长批准, 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设立华仪输配电设备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 本公司 100% 控股, 主要从事输配电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报告期内, 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对公司 2016 年业绩无影响。

(2)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5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设立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 亿元, 本公司 100% 控股, 主要从事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报告期内, 公司完成出资 2,910 万元, 鉴于该公司投资业务、净资产、总资产占比均较小, 对公司 2016 年业绩暂无重大影响。

(3) 公司对风电业务进行整合, 将间接控股的全资子公司乐清华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新能源技术研发等职能整合至华仪风能有限公司,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及乐清华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9 日将该公司注销, 处置日净资产为 657,24 万元,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为 -10.40 万元。鉴于该公司净资产及利润占比较小, 对公司 2016 年业绩无重大影响。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公司将继续坚持做强做大输配电和风电两大主业, 探索和培育环保和金融投资产业, 现将四个产业板块所处的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分析如下:

(一) 输配电产业

1、一二次融合

随着智能电网建设不断升温, 传统意义上的一、二次设备的界限变得模糊, 一次设备更加智能化, 二次设备的部分功能转移到一次设备之中, 二者正加速融合。一二次设备企业的合作、渗透、并购力度将进一步加大。

2、小型化、智能化、环保化趋势

智能电网进入全面建设阶段, 配电将面临智能化、自动化升级, 先进的传感量测技术、信息技术、分析决策技术、自动控制技术和能源电力技术将与电力系统融合, 将驱动二次设备、智能电表和通讯网络规模增长。未来电气设备的发展趋势将趋于小型化、智能化、环保化。

由于近年来输配电市场竞争激烈, 市场进入者众多, 市场步入红海阶段, 产品同质化严重。随着近年来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普遍采用集中招标采购, 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 各厂家之间价格竞争更加激烈, 并且外资大型跨国集团也加大中国市场拓展力度, 导致了行业竞争格局更趋于复杂化。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 一方面强化配电产品线, 加大研发力度, 研发优化新产品以此摆脱市场大众产品的竞争, 另一方面, 在强化产品线的同时, 逐步向电力服务转变, 谋求从设备提供商向电力综合服务商转型。未来几年, 公司将努力在售电、电力设施运维、电力工程服务等方面进行积极的探索和实践。

(二) 风电产业

1、海上风电是风力发电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

根据中国风能协会的数据，2016 年我国海上风电新增装机 154 台，新增装机容量为 59 万千瓦，超过“十二五”时期任何一年，同比增长 64%，呈现加速发展的势态；截至 2016 年底，我国海上风电累计装机容量达到 163 万千瓦。根据全球风能理事会统计，2016 年全球海上风电新增装机容量 2219 兆瓦，累计装机容量 14384 兆瓦。考虑到陆地风电主要位于我国西北部，当地消纳能力有限，对外输送有赖于特高压输电线路建设的现状，发展海上风电成为当前我国风力发电的方向。

2、低风速或超低风速风电场将成为建设重点

根据中国风能协会的数据，与 2015 年相比，2016 年我国华北地区和华东地区以及中南地区占比均出现了增长，其中华东地区占比由 13% 增长到 20%，中南地区占比由 9% 增长到 13%；西北地区和东北地区均出现减少，其中西北地区占比由 38% 下降到 26%；西南地区占比维持不变。与北方弃风限电地区相比，我国华东以及中南部等低风速地区新增装机占比继续提高，南方低风速地区反而无论是在风电开发规模上，随着中国低风速风电技术的进步，中东部和南方第 IV 类资源区的风电已经步入规模化发展，预计未来低风速或超低风速风电场，将成为建设重点。

3、智慧风能或将成为下一个风电风口

将风机、风电场、电网、设备厂家、运营商等通过传感器、数据传输设备与监控中心有机的联接起来。帮助开发商提升发电量、降低运维成本，从而提高风场管理的综合效益。同时，国家发改委、能源局、工信部联合下发的《关于推进“互联网+”智慧能源发展的指导意见》，从政策进一步推进能源互联网发展。

4、风电运维市场潜力巨大

风电从 2008 年开始经历了几年的高速发展后，目前国内在运行的风机已达十多万台。风机的质保期一般在 2-5 年，大部分早期风机已到出质保的时间点，后续的维修维护业务将释放出巨大的市场空间。根据彭博新能源财经发布的研究报告预计，到 2022 年，中国风电场运维费用将增至 30 亿美元每年，2015~2022 年间，中国风电场运维支出总计或达 160 亿美元。

风机国产化率的取消，风电机组、风机发动机零件、风电设备零件进口关税税率降低，一方面利好我国国产风电设备成本下降，另一方面也将使进口风机与国产风机之间的竞争更加激烈。公司将大力发展低风速机型，向南方市场进行探索，同时，加大风电场开发，以风电开发带动风机销售，并继续大力强化风电 EPC 建设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

（三）环保产业

党的“十八大”提出了建设“美丽中国”重大战略部署，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要强农业必须强，中国要美农村必须美，中国要富农民必须富。”随着“美丽中国”建设的持续推进，建设“美丽乡村”亦是题中之义，农村生态环境治理必将日益受重视。然而，包括洗涤、洗浴和厨用废水及人、畜粪尿和家禽养殖废水等在内的农村生活污水，由于地区分散、人口数量较大、收集难等原因，长期处于无序排放状态，成为造成农村水生态污染的重要原因，治理迫在眉睫。农村污水处理率仍处于较低水平，未来将是政策持续重点关注的方向。

公司环保产业将继续在污水处理行业加大业务耕作，同时，在深化目前工业污水业务的同时，将农村污水市场作为开拓的重点领域。由于环保产业目前处于培育期，公司将继续加大人才引进，并对产业组织进行整合，以匹配和应对未来的发展。

（四）金融投资产业

国家“十三五”规划明确提出，“扩大民间资本进入银行业，发展普惠金融，着力加强对中小微企业、农村特别是贫困地区金融服务。”随着利率市场化改革推进，未来将出现业务定位为中小微企业金融、个人金融以及三农金融的小银行尤其是民营中小银行。另一方面，以 PE 股权投资为代表的投资机构，是有效帮助中小微企业解决资金困难的“孵化器”和“推进器”，是推动实体经济顺畅发展的幕后中坚力量。

在此背景下，公司将继续发展小额贷金融业务的同时，公加强股权投资以及产业投资方面发展，以融助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围绕“以新能源发电、输配电、用电”为主线，以“开拓新能源，创造新生活”为使命，全力推行管理规范化、产业规模化、产品高端化，做大做强风电产业，做精做强输配电产业，加快培育环保产业，积极布局金融投资产业，实现企业的多元化发展。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2016 经营计划进展

公司在 2015 年年报中披露 2016 年度的经营计划为：2016 年公司力争实现营业收入 27 亿元，预计费用控制在 3.58 亿元左右。受市场竞争加剧、部分风电项目进度推迟、环保产业未能实现业绩突破等因素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72 亿元，完成全年经营计划的 65.63%；报告期内，面对市场竞争加剧，市场招投标更细化等外部环境，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加大研发投入，致使费用支出为 3.96 亿元，达到全年预计费用的 110.61%。

2、2017 年度主要经营目标

2017 年公司力争实现营业收入 25 亿元，收入来源主要为输配电及风电产业。

上述预计不构成对本公司的盈利预测，其实现具有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2017 年度公司的工作重点

（1）输配电产业：一是持续优化营销布局，积极拓展国内高端市场、一带一路海外市场。在巩固两网市场的基础上，成立行业销售部，加大拓展地铁、新能源、通讯、石油石化等市场的力度；向工程服务延伸，向代维、维护、带电作业等业务领域延伸；着手国际化，实施“走出去”发展战略，积极拓展“一带一路”国际市场。二是通过新产品开发、提供交钥匙工程实现产业升级。强化技术团队建设，尤其是技术领头人建设；聚焦现有华仪优势产品升级，提高产品的附加值和扩大销售规模；以市场为导向和在细分领域数一数二为目标，开发新产品，加快研发进程和产品结构优化；进行生产升级，建立不同产品的专业工厂。进行商业模式升级，向工程服务、代维服务拓展，提供交钥匙工程，

（2）风电产业：一是强化营销团队建设构建高素质市场开拓团队，积极进行市场拓展。继续深化“资源换市场策略”，积极开发风资源；加大对 2.0MW、2.5MW 风电机组系列化的研发力度。二是产业链延伸，一体化经营。向上下游延伸，挖掘产业链价值，积极采用融资租赁、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等模式，迅速做大风电工程总包业务。

（3）环保产业：公司将继续以村镇水务和工业污水处理为核心，继续探索和尝试发展 PPP 模式。2017 年将加快一体化设备及智能化管理平台的开发。通过适当参与 PPP 项目投资，深化环保产业的布局。

（4）金融产业：继续稳步发展小额贷款公司的小微贷业务，以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平台，打造服务其他主业的技术升级平台、并购整合平台和财务融资平台，通过三个平台的运作，助推公司的转型升级。

（5）继续加强内部控制，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将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控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不断提高企业的科学决策水平，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财务管理透明度。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的风险

公司输配电产业和风电产业的生产经营和电力行业的发展状况、发展趋势息息相关。电力行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电力行业的发展易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发展及基本建设等因素影响，若经济发展速度放缓，则将对电力市场供求格局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电力行业及公司的发展；若国家支持电力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发生变化或调整，也将影响公司的经济效益。公司内部组建了技术研究院和企业管理部，针对国家能源政策、电力行业及相关行业产业政策进行跟踪研究和预测，紧跟行业技术标准及产业政策发展动态，为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技术研发提供及时、准确的政策信息；同时，公司根据市场变化趋势及特点，及时调整内部市场营销策略，确保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

2、原材料价格及供应风险

目前公司输配电产品和风电产品的零部件大都采取外购的模式，高压开关零部件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黑色及有色金属材料、六氟化硫气体、化工材料、绝缘材料、电瓷和电器配件等，风电产品零部件的生产需要消耗大量的钢铁、铜、镍、铬等有色金属以及树脂、玻璃纤维等复合材料，而上述原材料价格受国际国内供求关系的影响波动较大。尽管公司地处电器设备产业集群效应十分明显的温州地区，在电力设备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配套上有天然的信息优势和成本优势，但由于原材料价格的变动将直接影响到零部件的成本，在原材料价格呈现较大波动的情况下，仍可能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

3、零部件的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目前输配电设备及风电设备的零部件等核心部件均外购。采购过程中，对各标准零部件采取统一采购，通过外协配套方式解决；对非标准零部件由公司提供设计方案和技术参数，在产业集群区内寻找合适的配套厂家，向其定制采购。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较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供应链，采取多种措施保证产品质量。但是，由于公司产品的零配件种类较多，供应商分布在全国各地，给公司的质量控制工作带来了较大的难度，也使公司存在一定的零部件质量控制风险。

4、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的输配电产品和风力发电机组产品具备一定的技术门槛，核心技术人员对公司的产品创新、持续发展起着关键的作用，对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具有重要的意义。公司严格按照产品开发流程，坚持团队互动的产品开发方式，并且严格执行技术保密制度，防止核心技术外泄。此外，公司一贯采取感情凝聚人、待遇激励人、事业吸引人等一系列的办法，多年来确保了骨干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作为上市公司，公司采取员工持股计划等更有效的激励措施，进一步确保骨干技术人员的稳定和成长。但这些措施并不能保证完全避免技术人员的流失。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尤其是风力发电设备制造领域的核心技术人员发生较大规模的流失，将导致部分产品技术外泄，甚至出现产品被仿制的风险，这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增加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的难度。

5、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或无法收回的风险。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达到 21.35 亿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39.32%，虽然欠款单位大部分是规模较大、信誉较好、实力雄厚的大型公司，而且公司已严格按照会计政策充分计提坏账准备，但也存在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对此，一方面公司加强售前客户信誉评估和筛选工作，另一方加强售后应收款项的催收工作。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及时修订了《公司章程》中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一步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形式、期间间隔、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现金分红最低比例等条款，该利润分配政策的修订已经 2014 年 3 月 27 日、201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 25 次会议和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 201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1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分配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2,797,105.33 元（含税）。本次分配方案已于 2016 年 5 月 17 日实施完毕。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符合公司章程、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0	0	0	0	-48,421,630.20	0.00
2015 年	0	0.30	0	22,797,105.33	60,126,191.00	37.92
2014 年	0	0.60	0	31,613,019.48	90,723,698.33	34.85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原因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道荣	承诺在资产置换时预先向公司支付人民币 6,000 万元的土地补偿净收益, 如果未来土地补偿净额超过 6,000 万元,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将在审计机构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后的 10 日内, 以现金补足差额; 如土地补偿净额小于 6,000 万元, 则公司无需向华仪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差额。	承诺出具日: 2006 年 11 月 24 日, 承诺期限: 预先支付人民币 6,000 万元的土地补偿净收益的承诺期限为资产置换交割日; 未来土地补偿款差额补足的承诺期限为审计机构出具该地块专项审计报告后的 10 日内。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道荣	在华仪集团与上市公司资产置换完成后, 承诺人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存续期间, 承诺人不进行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的业务, 不开展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有利益冲突的经营活动;	承诺出具日: 2006 年 7 月 23 日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道荣	承诺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 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我公司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 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我方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在任何情况下, 不要求公司向我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 严格遵循市场原则, 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 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 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 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 避免损害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	承诺出具日: 2006 年 7 月 23 日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是	是		
	其他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陈道荣	承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与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	承诺出具日: 2006 年 7 月 23 日承诺期限: 长期有效	是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承诺出具日: 2014 年 12 月 5 日 承诺履行期限为: 自 2015 年 12 月 29 日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其他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生效的《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的规定履行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中的各项义务与职责。	承诺出具日: 2014 年 12 月 5 日 承诺期限: 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结束。	是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陈道荣	计划在未来六个月内(自 2015 年 7 月 9 日起)增持的公司股份数量为不低于 100 万股,累计增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累计增持比例将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并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承诺出具日:2015 年 7 月 9 日 承诺期限:2015 年 7 月 9 日起 6 个月内	是	是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6 年 4 月 15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 日、2015 年 5 月 5 日分别发布了《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披露了公司就原项目经理黄晟非法截留货款事件中所涉及的对相关客户江苏海力化工有限公司等共 6 家单位存在的过错及非法减免公司货款等事项提起了诉讼。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6 月 16 日、2016 年 4 月 16 日、2016 年 6 月 29 日、2016 年 8 月 24 日、2016 年 11 月 2 日、2016 年 12 月 27 日披露了上述案件的进展情况。截止目前部分案件尚处于二审上诉阶段。	公告编号:临 2015-032、临 2015-033 号、临 2015-046 号、临 2016-040 号、临 2016-054 号、临 2016-072 号、临 2016-092 号、临 2016-110 披露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0 日发布了《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1 日披露了上述案件的进展情况。截至目前,该案件已一审判决,公司的诉讼情况获得支持。	公告编号:临 2016-079、临 2017-009 号 披露网站: www.sse.com.cn
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8 日发布了《累计涉及诉讼(仲裁)公告》,披露了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与广西百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等 13 家单位的诉讼事项。公司分别于	公告编号:临 2016-085、临 2016-098、临 2016-105,披露网站: www.sse.com.cn

2016 年 12 月 6 日、2016 年 12 月 15 日披露了上述案件的进展情况。截至目前，尚有部分诉讼案件未执行完毕。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12 月 5 日和 2014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 5 次会议和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的议案》，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9,486,145 股，认购价格为 9.57 元/股，相关股份已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公告编号：临 2015-080、临 2015-093、临 2015-100 披露网站：www.sse.com.cn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 2016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及 2016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2016 年 4 月 1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16-025 号、临 2016-039 号公告。报告期内，公司预计与各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35,386.85 万元，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总额为 11,591.49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及 2016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为支持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财务资助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期限为不超过一年，利息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0%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9 日、2016 年 1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16-004 号、临 2016-019 号公告。

为继续支持华仪小贷公司的发展，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2 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对上述财务资助展期一年。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 月 17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临 2016-116 号、临 2017-002 号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向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1.5 亿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洞头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98,419.46	83,364.81	681,784.27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7,002,369.37	763,293.13	7,765,662.50
华仪集团河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1,920,000.00	-1,920,000.00	
乐清市华仪广告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6,990.00		6,990.00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700,342.49		1,700,342.49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9,927.00	89,927.00
浙江华仪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0,000.00	80,000.00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598,419.46	150,083,364.81	150,681,784.27	13,629,701.86	-986,779.87	12,642,921.99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为支持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的发展向其提供财务资助 1.5 亿元及由于正常经营需要所发生的债权债务往来。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关联债权债务总额占公司期末总资产比重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影响较小。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的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及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华仪集团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提供担保，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8 月 18 日、12 月 10 日、12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为其提供最高额担保为 38,000 万元。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344.00	2015-12-14	2015-12-14	2018-12-13	股权质押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016-8-16	2016-8-16	2017-8-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控股股东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8,000	2016-12-9	2016-12-9	2017-1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控股股东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2016-12-23	2016-12-23	2017-12-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是	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8,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8,344.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188.1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1,812.6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90,156.6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9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38,00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344.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8,344.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最高额为152,566.98万元（其中：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控股和全资子公司担保>累计为人民币38,344.00万元；为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最高额担保累计为人民币114,222.98万元），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90,156.64万元（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不包括对子公司>金额为38,344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实际担保金额51,812.64万元）。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浙商银行温州分行营业部	浙银财富-天天增金”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6-09-08	2017-01-04	协议			是	0	否	否	
中国建设银行乐清支行营业部	“乾元一日鑫月溢”(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000	2016-10-14	2017-1-4	协议			是	0	否	否	
农行乐清市支行营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00	2016-10-14	2016-11-23	协议	20,000,000	48,664.38	是	0	否	否	
农行乐清市支行营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000	2016-10-18	2016-11-23	协议	30,000,000	72,996.58	是	0	否	否	
中国建设银行乐清支行营业部	“乾元一日鑫月溢”(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00	2016-10-18	2016-11-29	协议	20,000,000	55,452.05	是	0	否	否	
中国建设银行乐清支行营业部	“乾元一日鑫月溢”(按日)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00	2016-10-18	2017-1-4	协议			是	0	否	否	
农行乐清市支行营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000	2016-10-20	2016-11-23	协议	30,000,000	72,996.57	是	0	否	否	
工行温州乐清支行营业	工银理财·浙江稳健1号法人开放式人	50,000,000	2016-11-8	2016-11-10	协议	50,000,000	9,206.41	是	0	否	否	

室	民币理财产品											
工行温州乐清支行营业部	工银理财·浙江稳健1号法人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	2016-11-11	2016-11-15	协议	50,000,000	13,805.80	是	0	否	否	
工行温州乐清支行营业部	中国工商银行“工银同利”系列随心E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000	2016-11-21	2016-12-1	协议	30,000,000	18,082.19	是	0	否	否	
农行乐清市支行营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20,000,000	2016-12-13	2017-1-13	协议			是	0	否	否	
农行乐清市支行营业部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0,000	2016-12-13		协议			是	0	否	否	
工商银行乐清市支行	工银理财·浙江稳健1号法人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6-11-8	2016-11-10	协议	50,000,000.00	9,206.83	是	0	否	否	
工商银行乐清市支行	工银理财·浙江稳健1号法人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16-11-11	2016-11-15	协议	50,000,000.00	13,805.80	是	0	否	否	
建行信阳南京路支行[注1]	“乾元—豫满添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50,500,000	2016-5-17	2016-12-26	协议	50,500,000	75,288.22	是	0	否	否	
建行信阳南京路支行	“乾元—豫满添利”开放式资产组合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500,000	2016-12-30		协议			是	0	否	否	
中行乐清支行	中银日积月累-收益累进	15,000,000.00	2016-11-25		协议			是	0	否	否	
民生银行杭州下沙支行	非凡资产管理季增利第211期	5,000,000.00	2015-12-7	2016-2-16	协议	5,000,000.00	42,308.22	是	0	否	否	
民生银行杭州下沙支行	非凡资产管理季增利第215期	5,000,000.00	2016-1-4	2016-4-5	协议	5,000,000.00	54,821.92	是	0	否	否	
农行杭州下沙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2016年第104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16-3-28	2016-6-17	协议	10,000,000.00	92,095.90	是	0	否	否	

农行杭州下沙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75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5,000,000.00	2016-4-16	2016-6-30	协议	5,000,000.00	41,095.89	是	0	否	否	
农行杭州下沙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75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4,000,000.00	2016-7-1	2016-9-21	协议	14,000,000.00	117,465.75	是	0	否	否	
农行杭州下沙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金钥匙.安心得利”2016年第1157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16-9-23	2016-11-24	协议	10,000,000.00	61,150.68	是	0	否	否	
农行杭州下沙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2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16-11-26	2016-12-30	协议	10,000,000.00	27,945.21	是	0	否	否	
农行杭州下沙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安心.灵动.45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16-12-31	2017-2-14	协议			是	0	否	否	
合计	/	597,000,000	/	/	/	439,500,000	826,388.40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p>为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充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公司于2016年9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20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授权期内，可由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共同滚动使用。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59,7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理财产品余额15,750万元。</p> <p>为继续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亿元及自有资金人民币5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尚需提请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p>						

注 1：该理财产品系控股子公司信阳华仪开关有限公司自 2016-5-17 至 2016-12-8 分批买入，合计购买理财产品本金 5,050 万元，并自 2016-5-18 至 2016-12-26 分批全额赎回。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投资盈亏
-------	--------	------	------	------	---------	------	--------	------	------	------	------

乐清市光大金属有限公司	10,000	1年	10%	用于购买铜材等经营周转	国威科技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否		909.33
致远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15,000	1年	12%	购买电解铜生产原材料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	乐清市光大实业有限公司	否	否	否	否		1,469.96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1) 2016年1月20日,经公司总经办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董事长批准,本公司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乐清市光大金属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公司通过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向乐清市光大金属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1亿元的委托贷款,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2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18号)。该笔委托贷款本息已于2017年1月19日按期收回,

2) 2016年2月2日,经公司六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向致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1.5亿元的委托贷款,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2月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20号),公司分两批次向其累计发放委托贷款1.5亿元,其中:2016年2月3日向其发放委托贷款5,000万元;2016年3月8日向其发放委托贷款1亿元;上述两笔委托贷款期限均为一年。该委托贷款本息已分别于2017年2月3日、3月7日按期收回。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 2014 年 9 月,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与发包人晋能清洁能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平鲁红石岭风电场一期 150MW 工程(EPC) 总承包工程合同书》,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0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要合同的公告》。公司积极推荐该项目建设, 受业主送出线路批复的影响, 预计该项目 2017 年第四季度完成并网。

2) 2015 年 11 月,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中国能源建设集团黑龙江省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与发包人晋能清洁能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寿阳平头镇 49.5MW 风电场 EPC 总承包工程合同书》,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重要合同的公告》。受部分设备供货及 2016 年雨季影响, 预计 2016 年第三季度完成并网。

3) 2016 年 1 月 14 日,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意大利 KiteGen Venture S.p.A. 公司就股权投资及未来在中国设立合资公司达成的意向性协议, 拟对意大利 KiteGen 公司进行股权投资, 投资金额拟定为 300 万欧元; 双方同意, 在六个月内尽各自最大的努力促成本次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签订投资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6-014 号)。《投资意向书》签署后, 公司依照投资意向书的约定积极推进相关工作, 并对目标公司完成财税及法律的尽职调查工作。KiteGen 公司根据其 3MW 样机的最新研发进展, 于 2016 年 6 月向我公司提出新的合作需求及建议。该建议内容与 2016 年 1 月双方达成的合作意向相比, 在合作范围及合作金额上发生变化。我方正对 KiteGen 公司的建议进行评估, 并就该建议与 KiteGen 公司进行磋商,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临 2016-063 号公告。截至目前, 暂无最新进展。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 12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综合考虑资本市场整体环境、融资时机等因素变化, 经与中介机构深入沟通论证并审慎决策, 公司拟取消发行本期超短期融资券, 尚需提交相关决策机构审议批准。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作为一家以“发展新技术、开拓新产业, 创造新生活”为使命的上市公司, 2016 年度, 公司坚持以“科技领先, 顾客至上, 安全生产, 保护环境, 诚信守法, 持续改进”为企业管理方针, 不断突破创新, 在努力“创一流企业, 铸百年华仪”的发展过程中, 时刻不忘肩负的社会使命,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在员工关怀、权益保护、环境保护、社会公益等方面做出了积极贡献。

1、员工关怀

员工是企业宝贵的财富，企业的生存和发展离不开员工。华仪爱才惜才，注重人才培养、企业文化等全方位建设。努力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创造平等竞争的平台，建立完善的培训制度，尊重、关心员工，维护他们的合法权益，帮助员工提升自我，实现人生价值，实现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

(1) 劳动关系

截至 2016 年底，公司共有员工 1831 人，公司严格执行《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的相关要求，与所有在职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时足额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并为退休返聘或劳动关系在原单位的员工缴纳商业保险。严格执行带薪休假制度，保障职工合法权益，推进人事制度改革，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劳资关系的和谐稳定。

(2) 薪酬考核

坚持执行《员工绩效管理制度》，坚持公正、公平、公开原则；坚持责任导向原则，以员工岗位职责作为考评的重要标准；坚持管理者与员工共同承担实现绩效目标责任的原则；坚持绩效考评结果与薪酬激励、个人职业发展相结合的原则。为了保证员工绩效管理制度取得实效，实行每月一次的绩效考核，对考核指标进行量化。员工的绩效评估结果，直接影响薪酬收入；实施管理者年度目标责任书机制，在日常的实际管理工作和员工绩效观念的建立方面都取得了重要的进展。不断提高公司的整体经营管理水平，改善员工的工作技能、工作态度和工作成果，实现公司的战略目标和可持续发展。

(3) 培训提升机会有保障

公司注重帮助员工建立个人职业生涯规划，积极开展职工培训，鼓励和支持职工参加各类进修培训，以提升自身素质和综合能力。2014 年 7 月，公司成立了“华仪学院”，以“感恩、责任、爱心、进取”为院训，先后开展启航班、续航班、基干班、财务班、质检班、仓储班，为公司及各子公司输送了大批优秀的专业人才，并被评为“浙江省企业技能人才评价标准化体系建设基地”。2016 年，员工参加培训共 2070 人次，其中内训 1952 人次，外训 118 人次。

(4) 工作和安全有保障

公司秉承“安全第一”的原则，严格落实安全生产各项制度，保护职工安全，建立了 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加强职业健康和安全生产宣传培训工作，增强每一位员工的自我保护意识和保护他人的能力，最大程度上保护员工的身体健康，为员工工作和企业经营提供一个安全舒适的大环境，有效杜绝了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和职业病的发生。

(5) 工会

职代会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2016 年，公司职代会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维护职工合法权益，保护弱势群体，促进企业全面健康发展方面有了长足的进步。

● 积极开展各类文体活动

加强工会组织建设，开展职工代表大会；举办“三·八”美食节、“五·一”奔跑吧、“十·一”员工趣味运动会等活动，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在端午节、中秋节、春节为员工送上节日祝福，并送上粽子、月饼、年货等贴心好礼温暖人心；完善职工书屋和车间读书角，并在华仪集团 30 周年庆典活动之际广泛征集员工与华仪的成长故事，通过员工真实的成长故事渲染，提高员工对华仪的认同度和满意度；在生活区开辟员工子女活动场所，积极举办暑假班，为职工解决了暑期子女无人照顾的后顾之忧，同时，在今年六一前夕，公司还组织了智仁寄宿小学的学生与员工子女共 100 余人开展了“走进华仪，了解华仪”的活动，宣传公司的企业文化。

● 爱心帮扶，为困难职工雪中送炭

公司积极开展帮扶工作，多次对企业内部困难职工及其子女进行捐款资助，并于 2008 年成立了“2+2”爱心基金，以帮困难员工解决燃眉之急。2016 年共计发放爱心基金款近 7 万元。“2+2”爱心基金成立至今，爱心基金累计资助金额达到近 50 万元，累计资助 120 人次，让需要帮助的员工真正感受到企业的关怀。

2、客户及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把供应商、客户视为合作伙伴，并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关注和重视维护他们的正当及合理权益。公司按照诚信经营、互惠互利、合法合规的原则，通过精细运作，保证产品质量，赢得市场信赖；制定合理价格，维护供应商、客户的合理利润；开展品牌营销，为消费者提供了优质的产品和服务；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等市场交易法则，做守法的市场竞争主体。

3、保护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1) 依法护权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确保全体股东、债权人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掌握公司经营信息。

(2) 服务挚诚

公司十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设立投资者专线，有专人负责解答，并及时开通呼叫转接功能，确保工作时间投资者专线的畅通。对于投资者来电咨询，公司规定在不违反信息披露的原则下，尽量耐心解答投资者的疑问，对于投资者的现场调研，公司提前与投资者沟通其调研需求，与高管人员预约，尽最大努力做好投资者调研的服务工作。

(3) 增强法律知识

公司积极开展法制宣传和培训，进一步普及证券法律法规知识，加深董、监、高对内部控制建设的理性认识，自觉遵纪守法，增强规范运作意识和责任风险意识，自觉规范信息披露行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公司质量、保护股东利益。

4、环境保护

公司积极致力于“低碳经济”的发展，践行环境保护及能源节约，在员工工作和生活中，大力倡导“低碳生活”的理念，积极响应“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的号召，提高员工的环境意识，逐步将环境保护、绿色办公、节约资源、和谐发展的绿色行为融入员工的日常工作和生活。

在经营活动中，公司作为负有责任感的企业，勇于承担起企业应尽的社会责任，积极履行应尽的环保责任和义务，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不断加大环保投入，落实减排工作；积极引进新技术、新设备，履行节能义务；公司投入大量的资金对现有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升级。

推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提升环境管理。推进企业与环境的可持续、和谐发展。在项目决策中，充分考虑投资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在项目开发过程中，始终以保护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为己任，积极推动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运用。

5、社会公益

(1) 依法缴纳税费

公司坚持秉承“依法经营、照章纳税、服务社会”的理念，积极支持国家财政税收和地方经济建设，依法缴纳各种税费。2016 年度，公司加强市场开拓和生产经营，较好地完成各项生产和销售目标，积极纳税，为增加地方财务收入，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2) 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保持快速发展的同时，勇于担当社会责任，持续关注社会价值创造，自觉把履行社会责任的重点放在参加社会公益活动上，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多次组织开展献爱心、献血、为山区儿童捐书等活动，并开展各类专题讲座，营造积极向上的文化氛围。为慈善事业捐款捐物、给孤寡老人送温暖，积极回馈社会。

2016年，公司在股东权益保护、职工保护、客户服务、环保、公益事业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2017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提高产品质量、重视环保，积极保护股东和员工权益，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互惠互利的双赢合作关系，构建和谐共进的企业氛围，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15-12-29	9.57	233,019,853	2018-12-29	233,019,853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11-11-9	7.7%	700,000,000	2011-11-11	700,000,000	2016-11-04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343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33,019,853股，该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12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手续。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495号）核准，公司于2011年11月9日通过网上和网下发行方式发行7亿元公司债券，债券票面利率为7.70%，期限为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次公司债券已于2011年1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11华仪债”，证券代码“122100”。

2014年11月10日，公司根据《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公司债券回售条款，对有效申报回售数量190,409手（1手为10张）的“11华仪债”债券实施回售，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当前的市场环境，上调“11华仪债”的票面利率30个基点，即“11华仪债”存续期后2年的票面利率为8.00%并固定不变。回售实施完毕后，“11华仪债”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交易的数量为509,591手。

2016年11月9日，11华仪债全额完成兑付兑息，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1,59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539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0,303,900	234,283,762	30.83	60,585,162	质押	201,685,162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北信瑞丰基金—宁波 银行—张奥星		32,622,779	4.29	32,622,779	未知		未知
前海开源基金—恒丰 银行—海通创新证券 投资有限公司		27,962,382	3.68	27,962,382	未知		未知
万家基金—兴业银行 —南京钢铁联合有限 公司		27,962,382	3.68	27,962,382	未知		未知
深圳市华盛十五期股 权投资企业(有限合 伙)		27,962,382	3.68	27,962,382	质押	27,962,382	未知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 公司		13,981,192	1.84	13,981,192	未知		国有法人
东吴基金—兴业银行 —彭杏妮		13,981,192	1.84	13,981,192	未知		未知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 司—大地4号单一资 金信托	10,160,450	10,160,450	1.34	0	未知		未知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 有限公司—陕国 投·七里港5号定向 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 划	9,523,376	9,523,376	1.25	0	未知		未知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 司—第一期员工持股 计划		9,486,145	1.25	9,486,145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73,698,6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698,6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4号单一资金信托	10,160,450	人民币普通股	10,160,45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七里港5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523,376	人民币普通股	9,523,376				
郑利彬	6,461,001	人民币普通股	6,461,001				
上海永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永望复利成长—文峰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069,900	人民币普通股	6,069,9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大地 5 号单一资金信托	5,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20,000
富国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富国基金混合型组合	3,999,946	人民币普通股	3,999,946
东吴基金—上海银行—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912,843	人民币普通股	3,912,843
谢媚媚	3,866,3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6,30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辉煌”99 号单一资金信托	3,574,200	人民币普通股	3,574,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总股本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亦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60,585,162	2018 年 12 月 29 日	60,585,16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	北信瑞丰基金—宁波银行—张奥星	32,622,779	2018 年 12 月 29 日	32,622,779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3	深圳市华盛十五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7,962,382	2018 年 12 月 29 日	27,962,38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4	前海开源基金—恒丰银行—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7,962,382	2018 年 12 月 29 日	27,962,38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5	万家基金—兴业银行—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	27,962,382	2018 年 12 月 29 日	27,962,38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6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3,981,192	2018 年 12 月 29 日	13,981,19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7	东吴基金—兴业银行—彭杏妮	13,981,192	2018 年 12 月 29 日	13,981,19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8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9,486,145	2018 年 12 月 29 日	9,486,145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9	上银基金—浦发银行—徐燎燃	9,320,794	2018 年 12 月 29 日	9,320,794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10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9,155,443	2018 年 12 月 29 日	9,155,443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陈道荣
成立日期	1997-09-12
主要经营业务	低压电器、太阳能设备、水利水电设备、机械设备及配件、电工器材、电缆附件、互感器研发、制造、销售、安装、调试及技术服务；对实业、金融、高新技术产业、房地产的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物业管理；有色金属、燃料油、化工产品批发。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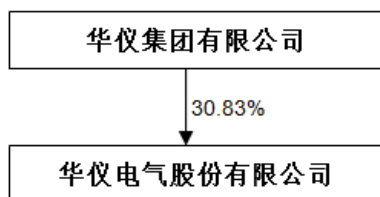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陈道荣
----	-----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历任华仪集团总裁、董事长、公司董事长，浙江省第十一届人大代表、河南省第十一届政协委员、乐清市政协委员、乐清市工商联会长、乐清市经济师协会副会长、乐清市慈善总会副会长。现任华仪集团董事长、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本公司外，无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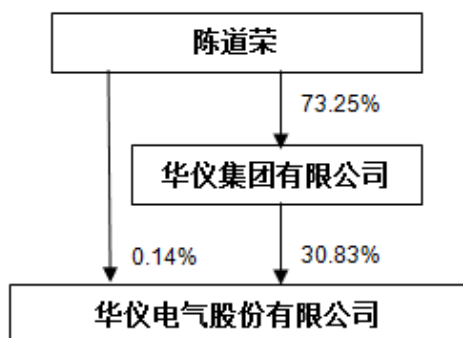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道荣	董事长、总经理(任职期间2016年7月至2016年12月)	男	61	2007-01-22	2017-05-15	1,039,500	1,039,500	0		60.00	是
陈帮奎	副董事长	男	47	2007-01-22	2017-05-15					13.20	是
范志实	副董事长	男	56	2011-04-30	2017-05-15					13.20	是
屈军	董事、总经理(任职期间2014年2月至2016年7月)	男	43	2014-05-15	2017-05-15					14.63	否
张建新	董事	男	42	2007-01-22	2017-05-15					2.21	是
张学民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9	2007-01-22	2017-05-15					20.16	否
胡仁昱	独立董事	男	53	2013-02-01	2017-05-15					6.06	否
罗剑焯	独立董事	男	48	2013-02-01	2017-05-15					6.06	否
韦巍	独立董事	男	53	2013-05-20	2016-01-25					0	否
祁和生	独立董事	男	56	2016-01-25	2017-05-15					5.67	否
周丕荣	监事会主席	男	38	2012-06-14	2017-05-15					1.55	是
邱亦夫	监事	男	50	2012-06-14	2017-05-15					1.55	是
骆克梅	职工代表监事、证券部副经理	女	36	2014-05-15	2017-05-15					13.78	否
张传晕	副总经理、	男	36	2011-04-30	2017-05-15					19.24	否

董秘											
陈孟列	副总经理 (任职期间 2014年2月 至2016年6 月)、总经 理(任职期 间2016年 12月至2017 年5月)	男	33	2016-12-9	2017-05-15					14.39	否
傅伟	副总经理	男	46	2014-02-28	2016-4-15					4.63	否
王岳峰	副总经理	男	54	2014-02-28	2017-05-15					18.45	否
李维龙	财务总监	男	46	2014-05-15	2017-05-15					19.42	否
倪淑燕	副总经理兼 人力资源部 经理	女	39	2016-07-09	2017-05-15					8.07	否
陈建业	副总经理	男	52	2016-07-09	2017-05-15					50.24	否
合计	/	/	/	/	/	1,039,500	1,039,500	0	/	292.5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道荣	本科学历。曾任浙江华仪开关厂厂长，华仪集团总裁、董事长，公司总经理。现任华仪集团董事长，公司董事长。
陈帮奎	MBA 硕士学历，工程师，高级经营师。曾任华仪集团执行总裁，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总经理，华仪集团总裁。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范志实	MBA 硕士学历。曾任河南信阳高压开关总厂副厂长、河南信阳酿酒工业公司总经理、信阳市（县级）及狮河区第八届政协副主席、第一届政协副主席。现任华仪电器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屈军	MBA 硕士学历。曾任华仪集团广西办事处主任，华仪电器集团乐清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华仪集团河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河南华仪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信阳华仪开关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现任浙江华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董事。
张建新	本科学历，曾任乐清华仪电能仪表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华仪电器集团乐清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华仪电子工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华仪集团总裁助理、副总裁，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华仪风能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华仪集团副总裁，公司董事。
张学民	本科学历，曾任信阳高压开关厂技术员，珠海丰泽公司主管工程师，华仪电器集团乐清销售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华仪成套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华仪集团总裁助理，信阳华仪开关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华仪风能有限公司总经理。
胡仁昱	会计学博士，华东理工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教授，研究生导师，会计信息化与财务决策研究中心主任，是财政部聘任的会计信息化咨询专

	家、国标委会计信息化标准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会计学会工科院校分会常务理事、中国内部控制研究中心特聘研究员，民盟上海市经济委员会委员、上海会计学会学术委员会委员、上海科委创新基金财务评审专家。一直致力于会计信息化的理论研究和系统开发实践，在全国会计信息化研究领域开辟了新的学科生长点，是上海市会计信息化方向学术研究的领军人物，担任上海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专业委员会主任。
罗剑焯	北京大学法律专业硕士，现任北京市汉鼎联合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兼任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中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担任北京市律师协会资本市场与证券法律事务专业委员会委员，曾为多家大型企业集团提供专项法律服务或担任常年法律顾问工作，主要执业领域包括证券融资、公司改制重组、上市、收购兼并等法律业务，对企业经营管理、公司重组上市及收购兼并法律业务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祁和生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83年大学毕业后分配至原机械工业部中国农牧业机械总公司风力机械处工作，1989年起在中国农机工业协会风力机械分会工作，现任中国农机工业协会风力机械分会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兼任全国风力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秘书长，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国家科技部“十二五”国家科技重点专项（风力发电专项）专家组组长。
周丕荣	本科学历，曾任浙江华仪电器股份公司会计，华仪电器集团乐清销售有限公司主办会计，华仪集团主办会计、财务经理，公司监事。现任华仪集团财务总监，公司监事会主席。
邱亦夫	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曾任乐清市无线电厂质控部部长、工会副主席，乐清市安德惠电器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公司成套事业部技术科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华仪集团投资战略部总监。现任华仪集团行政副总监、公司监事。
骆克梅	本科学历，曾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及资本运营部经理。现任公司证券部副经理。
张传晕	本科学历，曾任华仪集团董事长秘书、公司证券及资本运营部经理、公司监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陈孟列	本科学历，乐成商会副会长、温州青年企业家协会副会长、乐清市创二代联合会副会长、乐清市第十三届政协委员、温州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曾任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供应部经理、副总经理、上海华仪风能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供应部经理、副总经理，上海华仪风能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
倪淑燕	本科学历，曾任华仪集团浙江华仪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仪集团浙江华仪进出口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办公室主任兼人力资源部经理，华仪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人力资源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人力资源部经理。
陈建业	大学学历，曾任 ABB 中国有限公司销售、技术、管理等岗位，瑞士希玛特公司武汉代表处首席代表、北京禾光永业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武汉希麦特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岳峰	本科学历，曾任乐清人民法院纪检组副组长，乐清市人民法院民二庭庭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维龙	大学学历，曾任河南省信阳富邦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信阳华仪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销售部经理，河南华时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道荣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7年9月12日	
陈帮奎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12年6月15日	2016年12月31日
范志实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02年1月21日	
张建新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5年1月29日	
屈军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裁级	2016年7月10日	2017年3月3日
屈军	浙江华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3月3日	
周丕荣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1年6月20日	
邱亦夫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行政副总监	2015年5月17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胡仁昱	华东理工大学	商学院会计系教授，研究生导师	1994-1	
胡仁昱	华东理工大学	会计信息化与财务决策研究中心主任	2006-10	
胡仁昱	上海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专业委员会	主任	1999-07	
胡仁昱	中国会计学会会计信息化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	2013-12	
胡仁昱	上海苏皖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2006-06	
胡仁昱	上海傲圣丹宁纺织品进出口有限公司	监事	2011-01	

胡仁昱	上海吉年服装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3	
罗剑焯	汉鼎联合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2007-10	
罗剑焯	中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3	
罗剑焯	江苏万林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06	
祁和生	中国农机工业协会风力机械分会	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2011-11	
祁和生	全国风力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副秘书长	2014-8	
祁和生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01	2016-6
祁和生	中节能风力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06	
祁和生	山东莱芜金雷风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5	2016-08
祁和生	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4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工资按照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6 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规定，由董事会提名、考核与薪酬委员会根据岗位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薪酬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核批准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结合公司所处的行业经营者的报酬状况及公司近几年薪酬发放情况，根据岗位分工和绩效考核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6 年应付报酬：292.51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2016 年实付薪酬：292.51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韦巍	独立董事	离任	辞职
祁和生	独立董事	选举	补选

傅伟	副总经理	离任	辞职
陈孟列	副总经理	离任	辞职（2016 年 6 月）
屈军	总经理	离任	辞职（2016 年 7 月）
陈道荣	兼任总经理	聘任	聘任（2016 年 7 月）
倪淑燕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陈建业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陈道荣	总经理	离任	辞职（2016 年 12 月）
陈孟列	总经理	聘任	聘任（2016 年 12 月）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4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9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83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70
销售人员	256
技术人员	324
财务人员	51
行政人员	230
合计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476
大专	565
大专以下	790
合计	1,83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开展了外部薪酬调研和内部薪酬盘点和回顾，提出了薪酬改革思路；建立了岗位价值评估模型，进一步明确了付薪理念并为薪酬管理的内部公平性奠定基础；日常薪资管理中坚持易岗即易薪、工资能升能降，贯彻“易岗易薪”思想；开展了技术人员和技能性人才的职级评定工作，将职级评定结果与薪酬挂钩，体现能力高低定薪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学习标杆企业大学，建立并规范培训管理体系；营造学习型组织企业培训文化，关注培训成果的转化；持续推动内部培训师系统和课程体系的建立与提高；关注培训内容的实用性、有效性和针对性。培训内容上侧重“干部及后备队伍能力开发”、“实操技能的提高”和“塑造感恩文化”；培训方式上有机结合“授课、在线学习、实操、拓展、参观”等方式，并开展了“师傅带徒弟”、“团队共创”、“沙龙分享”等教学形式；培训效果评价上推广应用“技能人才自主评价体系”。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积极规范公司运作，同时加强信息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内部管理制度》，修订了《子公司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1、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相关程序完全符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严格按照规定的程序进行，关联股东在表决时实行回避，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3、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3 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投资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考核与薪酬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均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认真、勤勉地运作。公司各位董事在公司重大决策及投资方面都能很好的发挥其专业作用，提出专业的意见和建议，审慎、认真、勤勉的履行了董事会职责。

4、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8 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监事会。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的履职、财务报告等合法、合规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股东来访、电话咨询等工作，《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确保所有股东平等获得信息。

6、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情况

公司自 2007 年 4 月启动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至今，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的要求，认真贯彻执行。公司治理是一项长期工作，虽然公司已完成了上市公司专项治理活动中的整改事项，但仍然按照活动中提出的要求进行自查和完善，以确保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

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 12 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并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 号）等有关要求，进一步修订和完善了该项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知情人的登记和报备工作。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1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2016 年 1 月 26 日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4 月 15 日	http://www.sse.com.cn	2016 年 4 月 16 日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7 月 18 日	http://www.sse.com.cn	2016 年 7 月 19 日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 年 9 月 26 日	http://www.sse.com.cn	2016 年 9 月 2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陈道荣	否	13	13	6			否	1
陈帮奎	否	13	13	8			否	2
范志实	否	13	13	6			否	4
屈军	否	13	13	6			否	4
张建新	否	13	13	7			否	3
张学民	否	13	13	6			否	3
胡仁昱	是	13	13	12			否	4
罗剑焯	是	13	12	12	1		否	2
韦巍	是	2	2	2			否	0
祁和生	是	11	11	1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姓名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采纳	备注
无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了投资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考核与薪酬委员会共三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对各自分管领域的事项分别进行了审议且运行规范,主要履职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会投资与发展委员会根据公司发展战略、所处的行业环境、技术发展状况和市场形势,对公司重大投资、技术创新和技改方向等提出了合理化建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认真审核了 2016 年度各期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持续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的实施工作、认真审阅公司编制的 2015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与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安排、督促会计师提交审计报告、提出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建议以及公司 2016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等,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3、公司董事会提名、考核与薪酬委员会对 2015 年度公司高管年度薪酬等进行审查,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出了合理化建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提名、考核与薪酬委员会根据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及各自所担任的岗位和工作业绩有关指标的完成情况,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完成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发行工作,将进一步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 2017 年 4 月 2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出具了天健审【2017】3819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华仪电气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电气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华仪电气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华仪电气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华仪电气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吕瑛群

中国注册会计师：耿振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35,130,366.18	2,854,942,833.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9,492,345.67	221,610,359.47
应收账款		2,135,250,529.07	2,199,534,740.02
预付款项		53,050,838.78	34,027,623.3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290,938.5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2,411,496.41	205,311,916.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7,369,139.73	460,152,859.8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66,608,345.31	26,742,668.91
流动资产合计		5,430,603,999.73	6,002,323,001.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4,400,000.00	10,4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4,498,127.13	128,453,329.26
投资性房地产		61,509,736.28	84,461,652.62
固定资产		684,496,030.82	671,365,027.31
在建工程		338,484,908.96	158,611,741.0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3,923,901.86	183,501,840.53
开发支出			
商誉		13,531,992.19	13,531,992.19
长期待摊费用		10,819,817.30	6,606,929.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812,205.49	48,844,336.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70,848.93	37,330,673.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5,847,568.96	1,343,107,521.94
资产总计		6,986,451,568.69	7,345,430,523.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23,000,000.00	388,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22,446,022.23	733,868,949.27
应付账款		963,548,212.33	1,154,668,335.29
预收款项		17,001,744.16	45,472,745.0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269,596.29	10,749,139.58
应交税费		30,290,445.65	52,445,548.69
应付利息		1,293,541.56	769,418.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44,811,738.21	81,926,528.8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710,401.31	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43,371,701.74	2,473,900,665.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4,000,000.00	89,000,000.00
应付债券			514,158,067.4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13,734,639.9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412,594.46	22,495,099.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412,594.46	639,387,807.33
负债合计		2,826,784,296.20	3,113,288,472.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9,903,511.00	759,903,5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70,922,157.16	2,870,914,364.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325,221.25	43,325,221.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4,186,968.82	505,405,704.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08,337,858.23	4,179,548,801.07
少数股东权益		51,329,414.26	52,593,250.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59,667,272.49	4,232,142,051.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86,451,568.69	7,345,430,523.76

法定代表人：陈道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龙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8,732,818.77	2,363,220,623.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368,050.73	38,679,359.47
应收账款		690,122,332.79	745,482,170.55
预付款项		19,946,623.62	9,398,156.28
应收利息		1,290,938.5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97,708,602.70	613,592,072.25
存货		111,871,127.48	86,555,119.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90,720,200.63	6,324,745.14
流动资产合计		2,492,760,695.30	3,863,252,246.2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11,202,916.07	1,375,044,166.72
投资性房地产		20,605,966.35	35,122,941.17
固定资产		254,029,054.36	230,076,174.26
在建工程		13,671,167.58	3,242,679.6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4,116,605.79	35,318,461.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928,595.34	4,903,265.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771,584.63	28,661,474.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43,413.81	17,165,253.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75,469,303.93	1,729,534,417.38
资产总计		5,268,229,999.23	5,592,786,663.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9,000,000.00	21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3,836,654.26	230,129,391.81
应付账款		617,050,384.99	656,310,042.94
预收款项		10,045,125.29	15,534,766.26
应付职工薪酬		4,655,550.00	5,237,756.26
应交税费		255,110.40	1,719,602.87
应付利息		1,003,298.46	408,804.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5,351,322.62	29,677,585.1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41,197,446.02	1,164,017,949.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000,000.00	34,000,000.00
应付债券			514,158,067.47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03,7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203,750.00	548,158,067.47
负债合计		1,466,401,196.02	1,712,176,016.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59,903,511.00	759,903,5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68,049,326.41	2,868,049,326.4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325,221.25	43,325,221.25
未分配利润		130,550,744.55	209,332,588.2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01,828,803.21	3,880,610,646.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68,229,999.23	5,592,786,663.61

法定代表人: 陈道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维龙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72,393,826.23	2,059,884,986.64
其中:营业收入		1,772,393,826.23	2,059,884,986.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49,703,914.82	1,962,890,370.26
其中:营业成本		1,332,598,191.40	1,565,496,942.4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6,397,596.54	10,779,281.28
销售费用		182,768,712.54	119,169,845.12
管理费用		182,309,957.68	173,640,479.06
财务费用		30,636,137.99	64,120,812.96
资产减值损失		104,993,318.67	29,683,009.4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664,946.55	4,749,430.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44,797.87	3,816,953.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645,142.04	101,744,047.20
加:营业外收入		14,315,130.03	4,378,599.4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24.18	236,350.27
减:营业外支出		4,107,865.56	6,462,196.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89,704.00	3,040,681.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437,877.57	99,660,450.13
减:所得税费用		6,369,418.27	40,371,718.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807,295.84	59,288,73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421,630.20	60,126,191.00
少数股东损益		614,334.36	-837,458.9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807,295.84	59,288,73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421,630.20	60,126,191.0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14,334.36	-837,458.9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1

法定代表人：陈道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龙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15,500,857.33	987,093,277.77
减: 营业成本		709,251,857.57	875,485,914.23
税金及附加		4,971,093.64	3,589,910.39
销售费用		88,948,544.86	53,845,775.40
管理费用		65,895,365.18	65,090,199.31
财务费用		25,675,612.02	54,483,964.34
资产减值损失		15,281,106.06	30,035,435.32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708,910.65	108,320,141.0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941,831.94	6,190,288.4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813,811.35	12,882,219.85
加: 营业外收入		1,022,972.20	1,694,858.6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24.18	93,894.12
减: 营业外支出		2,304,008.97	2,013,936.99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8,933.80	439,502.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094,848.12	12,563,141.49
减: 所得税费用		-6,110,109.79	5,811,987.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984,738.33	6,751,153.6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984,738.33	6,751,153.6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陈道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维龙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9,286,373.81	1,593,089,260.8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999.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298,863.13	332,265,11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0,678,236.90	1,925,354,375.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90,142,581.75	1,093,906,998.2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5,269,652.68	132,791,467.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766,415.26	127,905,236.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435,915.42	501,978,407.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1,614,565.11	1,856,582,10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36,328.21	68,772,266.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3,375,443.17	22,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309,305.06	1,111,991.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38,929.78	343,669.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897,008.37	1,905,457.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1,520,686.38	25,461,118.2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7,615,184.79	176,394,560.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8,875,443.17	42,731,296.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8,615,214.0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083,364.81	4,224,285.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6,573,992.77	241,965,356.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5,053,306.39	-216,504,238.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62,449,993.4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72,000,000.00	662,7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983,636.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2,000,000.00	2,883,133,629.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52,591,000.00	443,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5,011,551.69	98,238,138.4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617,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14,280.03	48,351,111.9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3,616,831.72	589,789,250.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616,831.72	2,293,344,379.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6,694.31	115,932.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7,469,772.01	2,145,728,339.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1,641,324.93	475,912,984.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4,171,552.92	2,621,641,324.93

法定代表人：陈道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龙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04,823,957.70	953,280,259.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92,999.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463,321.82	54,194,945.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8,380,279.48	1,007,475,205.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8,898,508.24	524,104,910.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4,094,525.22	63,904,249.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450,616.02	44,050,062.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483,496.83	159,482,37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0,927,146.31	791,541,59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546,866.83	215,933,605.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74,263,900.00	8,5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457,120.64	1,04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4,422.32	145,536.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826,459.43	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2,011,902.39	9,780,536.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087,524.38	14,873,478.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8,214,799.79	55,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74,002,117.6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000,000.00	274,736,512.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3,304,441.79	345,209,991.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1,292,539.40	-335,429,454.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9,449,993.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39,000,000.00	36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86,290.42	19,181,899.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5,786,290.42	2,542,631,892.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4,591,000.00	23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086,074.36	86,661,088.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9,021.31	21,429,223.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8,646,095.67	343,090,311.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859,805.25	2,199,541,581.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5,313.51	156,577.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6,583,897.97	2,080,202,308.7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8,988,454.96	198,786,146.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2,404,556.99	2,278,988,454.96

法定代表人: 陈道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维龙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9,903,511.00				2,870,914,364.47				43,325,221.25		505,405,704.35	52,593,250.14	4,232,142,051.2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9,903,511.00				2,870,914,364.47				43,325,221.25		505,405,704.35	52,593,250.14	4,232,142,051.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92.69						-71,218,735.53	-1,263,835.88	-72,474,778.7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8,421,630.20	614,334.36	-47,807,295.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1,170.24	-261,170.2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61,170.24	-261,170.2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797,105.33	-1,617,000.00	-24,414,105.33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797,105.33	-1,617,000.00	-24,414,105.33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792.69								7,792.69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9,903,511.00				2,870,922,157.16				43,325,221.25		434,186,968.82	51,329,414.26	4,159,667,272.4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6,883,658.00				948,853,909.87			42,650,105.89		477,567,648.19	64,307,834.99	2,060,263,156.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6,883,658.00				948,853,909.87			42,650,105.89		477,567,648.19	64,307,834.99	2,060,263,156.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3,019,853.00				1,922,060,454.60			675,115.36		27,838,056.16	-11,714,584.85	2,171,878,894.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126,191.00	-837,458.98	59,288,732.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3,019,853.00				1,922,127,120.60						4,058,033.03	2,159,205,006.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3,019,853.00				1,922,127,120.60						3,937,501.38	2,159,084,474.9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20,531.65	120,531.65
（三）利润分配								675,115.36		-32,288,134.84		-31,613,019.48
1. 提取盈余公积								675,115.36		-675,115.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613,019.48		-31,613,019.4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66,666.00						-14,935,158.90	-15,001,824.90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9,903,511.00				2,870,914,364.47			43,325,221.25		505,405,704.35	52,593,250.14	4,232,142,051.21

法定代表人：陈道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龙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9,903,511.00				2,868,049,326.41				43,325,221.25	209,332,588.21	3,880,610,646.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9,903,511.00				2,868,049,326.41				43,325,221.25	209,332,588.21	3,880,610,646.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8,781,843.66	-78,781,843.6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984,738.33	-55,984,738.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797,105.33	-22,797,105.33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797,105.33	-22,797,105.33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59,903,511.00				2,868,049,326.41				43,325,221.25	130,550,744.55	3,801,828,803.21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26,883,658.00				945,922,205.81				42,650,105.89	234,869,569.41	1,750,325,539.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6,883,658.00				945,922,205.81				42,650,105.89	234,869,569.41	1,750,325,539.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3,019,853.00				1,922,127,120.60				675,115.36	-25,536,981.20	2,130,285,107.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51,153.64	6,751,153.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3,019,853.00				1,922,127,120.60						2,155,146,973.6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33,019,853.00				1,922,127,120.60						2,155,146,973.6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75,115.36	-32,288,134.84	-31,613,019.48
1. 提取盈余公积									675,115.36	-675,115.3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613,019.48	-31,613,019.4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9,903,511.00				2,868,049,326.41				43,325,221.25	209,332,588.21	3,880,610,646.87

法定代表人：陈道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孟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维龙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苏福马股份有限公司，系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1998〕825号）文件批准，由主发起人苏州林业机械厂在改制基础上，联合吴江电子仪器厂、吴县市黄桥林机配套厂、吴县市冷作二厂、吴县市环境保护设备厂和中国林业机械广州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于1998年12月31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乐清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000713248305N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759,903,511.00元，股份总数759,903,511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233,019,853.00股，占股份总数的30.66%，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526,883,658股，占股份总数的69.34%。公司股票已于2000年1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制造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户内外高压断路器及配件、高压负荷开关及配件、接地开关系列、高压隔离开关及配件、变压器、预装式变电站、梅花触头系列及配件、配电自动化设备及系统、热控设备及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风力发电机组研发、生产、销售，风电场开发、建设。产品和提供的劳务主要有：高低压配电产品、风电机组和风电开发。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17年4月21日第六届24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华仪风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风能公司）、信阳华仪开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阳华仪公司）、浙江华仪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科技公司）、上海华仪配电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配电公司）、黑龙江梨树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梨树公司）、鸡西新源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西新源公司）、浙江艾比特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比特公司）、华仪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环保公司）、浙江巍巍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巍巍环保公司）、浙江一清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清环保公司）、华仪风能（通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榆风能公司）、上海华仪风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仪公司）、华仪风能（东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营风能公司）、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时集团公司）、伊春风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伊春风能公司）、牡丹江华仪北方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牡丹江华仪公司）、华仪风能（宁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风能公司）、浙江华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仪投资公司）、华仪输配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输配电公司）和华时能源（通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时通榆公司）共20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

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

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电器产业：金额 1,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风电产业：金额 5,0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1) 除风电设备应收账款以外的应收款项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下同）	4	4
1-2 年	8	8
2-3 年	25	25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2) 风电设备应收账款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未逾期	
逾期 1 年以内（含，下同）	4
逾期 1-2 年	8
逾期 2-3 年	25
逾期 3-4 年	50
逾期 4-5 年	80
逾期 5 年以上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
-------------	-----------------------

	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工程施工成本的具体核算方法：以工程项目为核算对象，按支出分别核算各工程项目的工程施工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	5	3.80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

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技术	8-10
非专利技术	3-10
软件使用权	3-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3.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高低压配电产品及风电机组产品。高低压配电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取得客户签收回执，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风电机组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取得客户签署的风电机组验收证明，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9. 政府补助**(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

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7%、5%、3%
消费税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7%
企业所得税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华仪科技公司	15%
华仪风能公司	15%
上海华仪公司	15%
一清环保公司	15%
华仪配电公司	15%
东营风能公司	20%
牡丹江华仪公司	20%
华时通榆公司	20%
伊春风能公司	2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浙高企认（2014）05号文件，华仪科技公司于2014年10月27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三年（2014年-2016年）。根据浙高企认（2014）07号文件，华仪风能公司于2014年11月14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三年（2014年-2016年）。华仪科技公司和华仪风能公司企业所得税均减按15%的税率计缴。根据沪高企认办（2014）第011号的有关规定，上海华仪公司于2014年10月23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三年（2014年-2016年），上海华仪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根据国科火字（2015）256号文件，一清环保公司于2015年9月17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资格有效期三年（2015年-2017年），一清环保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计缴。根据沪高企认办（2015）第004号的有关规定，华仪配电公司于2015年8月19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三年（2015年-2017年），华仪配电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2. 根据财税（2015）34号《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东营风能公司、牡丹江华仪公司、华时通榆公司、伊春风能公司系小型微利企业，企业所得税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48,088.36	192,121.75
银行存款	1,164,022,133.89	2,621,449,203.18
其他货币资金	370,960,143.93	233,301,509.00
合计	1,535,130,366.18	2,854,942,833.9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34,802,286.47
保函保证金	36,156,526.79
合计	370,958,813.26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6,606,473.83	121,708,553.10
商业承兑票据	132,885,871.84	99,901,806.37
合计	239,492,345.67	221,610,359.4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6,278,675.61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16,278,675.61
----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3,901,526.40	4.24	100,497,562.60	96.72	3,403,963.80	103,092,825.40	4.25	55,604,586.70	53.94	47,488,238.7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4,057,338.34	95.29	202,210,773.07	8.66	2,131,846,565.27	2,310,078,271.55	95.23	158,031,770.23	6.84	2,152,046,501.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28,200.00	0.47	11,528,200.00	100.00		12,544,300.00	0.52	12,544,300.00	100.00	
合计	2,449,487,064.74	/	314,236,535.67	/	2,135,250,529.07	2,425,715,396.95	/	226,180,656.93	/	2,199,534,740.0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宁夏达力斯发电有限公司	83,440,701.00	83,440,701.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海力化工有限公司	10,444,390.25	7,040,426.45	67.41	根据一审判决书计提坏账准备
江苏丰源热电有限公司	10,016,435.15	10,016,435.15	100.00	根据一审判决书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03,901,526.40	100,497,562.6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非风电设备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82,331,554.45	23,293,262.18	4.00
1-2 年	162,970,517.30	13,037,641.38	8.00
2-3 年	92,668,136.62	23,167,034.16	25.00
3-4 年	25,475,627.76	12,737,813.88	50.00
4-5 年	24,067,127.49	19,253,701.99	80.00
5 年以上	40,100,699.83	40,100,699.83	100.00
小 计	927,613,663.45	131,590,153.42	14.19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风电设备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信用期内	560,774,449.90		
逾期 1 年以内	511,908,594.18	20,476,343.77	4.00
逾期 1-2 年	221,186,454.85	17,694,916.39	8.00
逾期 2-3 年	98,170,307.96	24,542,576.99	25.00
逾期 3-4 年	12,994,171.00	6,497,085.50	50.00
逾期 5 年以上	1,409,697.00	1,409,697.00	100.00
小 计	1,406,443,674.89	70,620,619.65	5.02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9,571,978.74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16,10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江苏海兴化工有限公司	1,016,1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016,100.00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00,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中冶焦耐(大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货款	500,000.00	债务重组 减免	经管理层批准	否
合计	/	500,000.0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信阳华仪公司与中冶焦耐(大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的债务重组协议,原应收中冶焦耐(大连)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80.50 万元的货款减免 5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剩余 330.50 万元已收回。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9,567,280.00	10.60	4,752,000.00
晋能清洁能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47,973,136.80	10.12	16,343,658.47
澠池祥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144,320,000.00	5.89	5,379,200.00
黑龙江北方工具有限公司	121,824,500.14	4.97	8,271,520.01
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4,581,667.18	4.27	6,456,226.69
小计	878,266,584.12	35.85	41,202,605.17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9,892,605.68	94.05	29,828,267.81	87.66
1至2年	2,072,261.53	3.91	728,736.87	2.14
2至3年	596,165.52	1.12	670,833.99	1.97
3年以上	489,806.05	0.92	2,799,784.68	8.23
合计	53,050,838.78	100.00	34,027,623.3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科诺伟业风能设备(北京)有限公司	12,516,829.06	23.59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7,750,000.00	14.61
上海江亚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825,602.40	5.33
吉林省盈欣科技有限公司	1,737,445.20	3.28
武汉博众源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526,797.37	2.88
小计	26,356,674.03	49.6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855,555.56	
债券投资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利息	435,383.02	
合计	1,290,938.58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2,439,800.00	39.88	12,439,800.00	7.66	150,000,000.00	12,439,800.00	5.39	12,439,8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4,930,391.94	60.12	22,518,895.53	9.19	222,411,496.41	218,166,771.85	94.61	12,854,855.60	5.89	205,311,916.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07,370,191.94	/	34,958,695.53	/	372,411,496.41	230,606,571.85	/	25,294,655.60	/	205,311,916.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之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宁夏达力斯发电有限公司	12,439,800.00	12,439,800.00	100.00	资金周转困难,存在预计坏账损失
合计	162,439,800.00	12,439,8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59,645,034.63	2,385,801.39	4.00
1年以内小计	59,645,034.63	2,385,801.39	4.00
1至2年	168,430,197.03	13,474,415.74	8.00
2至3年	12,502,193.71	3,125,548.43	25.00
3年以上			
3至4年	1,095,396.39	547,698.20	50.00
4至5年	1,360,692.06	1,088,553.65	80.00
5年以上	1,896,878.12	1,896,878.12	100.00
合计	244,930,391.94	22,518,895.53	9.1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062,439.9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98,4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信阳华祥电力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代垫款	398,400.00	无法收回	经管理层批准	否
合计	/	398,4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69,478,365.14	165,489,927.91
应收暂付款	58,623,684.89	32,354,864.80
拆借款	169,225,339.11	18,973,842.26
应收资产置换款	234,999.88	234,999.88
应收预付款	6,275,967.44	6,223,694.44
其他	531,835.48	4,329,242.56
股权转让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407,370,191.94	230,606,571.8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拆借款	150,000,000.00	1年内	36.82	

晋能清洁能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注 1]	押金保证金	110,000,000.00	1-2年	27.00	8,800,000.00
宁夏太阳山白塔水电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8,778,554.72	[注 2]	4.61	1,985,084.38
宁夏达力斯发电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2,439,800.00	5年以上	3.05	12,439,800.00
青海泰白新能源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11,300,000.00	1-2年	2.77	904,000.00
合计	/	302,518,354.72	/	74.25	24,128,884.38

注 1: 根据华仪风能公司与晋能清洁能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水电顾问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的平鲁红石岭风电场 150MW 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书, 合同总金额为 1,124,952,200.00 元, 其中风电设备合同金额 645,000,000.00 元。合同约定保证金为合同总价 10%, 计 110,000,000.00 元, 均由华仪风能公司支付。

注 2: 其中, 账龄 1-2 年 15,938,554.72 元, 账龄 2-3 年 2,840,000.00 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0,133,845.08		160,133,845.08	254,808,352.90		254,808,352.90
在产品	286,260,038.34		286,260,038.34	118,267,822.97		118,267,822.97
库存商品	172,636,348.88		172,636,348.88	89,075,509.42	10,614,681.67	78,460,827.7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委托加工物资	3,504,393.34		3,504,393.34	7,433,201.34		7,433,201.34
包装物	233,975.43		233,975.43	279,394.14		279,394.14
工程施工	4,600,538.66		4,600,538.66	903,260.79		903,260.79
合计	627,369,139.73		627,369,139.73	470,767,541.56	10,614,681.67	460,152,859.89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0,614,681.67				10,614,681.6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0,614,681.67				10,614,681.67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风电场项目	23,012,741.46	18,770,384.55
待抵扣增值税额	36,095,603.85	2,965,368.19
委托贷款	250,000,000.00	
理财产品	157,500,000.00	5,000,000.00
预交营业税		6,916.17
合计	466,608,345.31	26,742,668.91

其他说明

风电场项目系公司投资建设风电场的前期支出, 该风电场项目均计划出售。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4,400,000.00		34,400,000.00	10,400,000.00		10,4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34,400,000.00		34,400,000.00	10,400,000.00		10,400,000.00
合计	34,400,000.00		34,400,000.00	10,400,000.00		10,4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内蒙古三胜风电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10.00	
澠池祥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1,400,000.00			1,400,000.00					1.93	
苏州瑞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000,000.00		24,000,000.00					6.00	
合计	10,400,000.00	24,000,000.00		34,4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73,237,606.69	25,000,000.00		7,941,831.94						106,179,438.63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200,506.18			-200,506.18						
洞头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43,599.61			-45,933.04						497,666.57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1]	44,820,259.44			-6,650,594.85						38,169,664.59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注2]	9,651,357.34									9,651,357.34
小计	128,453,329.26	25,000,000.00		1,044,797.87						154,498,127.13

合计	128,453,329.26	25,000,000.00		1,044,797.87					154,498,127.13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注 1：原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本年度更名为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注 2：原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本年度更名为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7,870,967.20			87,870,967.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1,290,034.85			21,290,034.8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21,290,034.85			21,290,034.85
4. 期末余额	66,580,932.35			66,580,932.3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409,314.58			3,409,314.58
2. 本期增加金额	3,405,836.33			3,405,836.33
(1) 计提或摊销	3,405,836.33			3,405,836.33
3. 本期减少金额	1,743,954.84			1,743,954.84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743,954.84			1,743,954.84
4. 期末余额	5,071,196.07			5,071,196.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1,509,736.28			61,509,736.28
2. 期初账面价值	84,461,652.62			84,461,652.6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24,292,319.31	20,923,232.06	134,610,286.69	20,131,396.97	799,957,235.03
2. 本期增加金额	26,480,913.96	1,097,630.75	30,225,662.83	1,347,501.71	59,151,709.25
(1) 购置	-2,357.27	1,082,434.17	4,709,444.69	1,347,501.71	7,137,023.30
(2) 在建工程转入	5,193,236.38	15,196.58	3,768,662.72		8,977,095.68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转入[注 1]	21,290,034.85		21,747,555.42		43,037,590.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3,042.73	115,066.47	2,702,535.31	1,552,604.71	4,383,249.22
(1) 处置或报废	13,042.73	115,066.47	2,702,535.31	1,552,604.71	4,383,249.22
4. 期末余额	650,760,190.54	21,905,796.34	162,133,414.21	19,926,293.97	854,725,695.0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7,318,185.90	10,370,013.03	40,466,442.49	10,437,566.30	128,592,207.72
2. 本期增加金额	24,995,046.32	2,864,937.71	14,938,588.40	2,175,739.93	44,974,312.36
(1) 计提	23,251,091.48	2,864,937.71	14,938,588.40	2,175,739.93	43,230,357.52
(2) 其他[注 1]	1,743,954.84				1,743,954.84
3. 本期减少金额	6,357.30	102,115.36	2,419,938.95	808,444.23	3,336,855.84
(1) 处置或报废	6,357.30	102,115.36	2,419,938.95	808,444.23	3,336,855.84
4. 期末余额	92,306,874.92	13,132,835.38	52,985,091.94	11,804,862.00	170,229,664.2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58,453,315.62	8,772,960.96	109,148,322.27	8,121,431.97	684,496,030.82
2. 期初账面价值	556,974,133.41	10,553,219.03	94,143,844.20	9,693,830.67	671,365,027.31

注 1：房屋及建筑物其他转入系根据管理层决定对原出租的办公楼不再出租改为自用，故调整相应的投资性房地产原值及折旧。专用设备其他转入系华仪风能公司样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上海华仪理化综合楼及成套车间	29,331,716.54	尚未办妥竣工决算

信阳华仪厂房及附属工程	23,335,984.62	审批手续未全
信阳富丽华城房屋	545,301.36	已交房，产权证尚在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黑龙江省鸡西平岗风电场	142,930,688.77		142,930,688.77	80,196,940.65		80,196,940.65
黑龙江省鸡西恒山风电场	170,856,778.42		170,856,778.42	57,903,226.00		57,903,226.00
其他零星项目	1,032,372.74		1,032,372.74	842,222.02		842,222.02
山东华仪基建工程	5,949,690.21		5,949,690.21	5,949,690.21		5,949,690.21
智能配电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2,190,085.44		2,190,085.44	9,328,389.85		9,328,389.85
充气类高压开关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工程				390,620.95		390,620.95
零星工程	2,695,385.18		2,695,385.18	1,623,778.73		1,623,778.73
华仪电气综合楼二楼展厅				2,376,872.65		2,376,872.65
华仪厂房改造工程	12,829,908.20		12,829,908.20			
合计	338,484,908.96		338,484,908.96	158,611,741.06		158,611,741.0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黑龙江省鸡西平岗风电场	403,075,500	80,196,940.65	62,733,748.12			142,930,688.77	35.46	70.00				其他来源/募集资金
黑龙江省鸡西恒山风电场	304,134,600	57,903,226.00	112,953,552.42			170,856,778.42	56.18	45.00				其他来源/募集资金
其他零星项目		842,222.02	840,148.72	649,998.00		1,032,372.74						其他来源
山东华仪基建工程	106,240,000	5,949,690.21				5,949,690.21	5.64	10.00				其他来源
智能配电设备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注1]	173,806,400	9,328,389.85	598,097.43	3,364,727.33	4,371,674.51	2,190,085.44	100.00	99.00				募集资金
充气类高压开关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工程	111,300,000	390,620.95			390,620.95		100.00	100.00				募集资金
华仪电气综合楼二楼展厅	6,000,000	2,376,872.65	2,141,268.64	4,518,141.29			100.00	100.00				其他来源

零星工程		1,623,778.73	1,640,968.03	444,229.06	125,132.52	2,695,385.18					其他来源
华仪厂房改造工程	14,100,000		12,829,908.20			12,829,908.20	90.99	95.00			其他来源
合计	1,118,656,500	158,611,741.06	193,737,691.56	8,977,095.68	4,887,427.98	338,484,908.96	/	/			/

注 1：本期其他减少系该项目原厂房拆迁计划终止，部分投入此项目物资转入生产领用，原规划设计费用计入费用，期末留存余额系原已购买设备暂未调试完成。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5,097,442.59	21,736,000.00	69,331,326.55	3,223,468.15	259,388,237.29
2. 本期增加金额	690,626.51		6,852,522.39	444,366.23	7,987,515.13
(1) 购置	690,626.51		6,852,522.39	444,366.23	7,987,515.1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5,788,069.10	21,736,000.00	76,183,848.94	3,667,834.38	267,375,752.4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5,134,852.38	7,006,926.86	39,621,638.14	636,812.78	72,400,230.16
2. 本期增加金额	3,352,033.57	1,847,471.88	5,795,808.24	195,140.11	11,190,453.80
(1) 计提	3,352,033.57	1,847,471.88	5,795,808.24	195,140.11	11,190,453.8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8,486,885.95	8,854,398.74	45,417,446.38	831,952.89	83,590,683.9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486,166.60			3,486,166.60
2. 本期增加金额		6,375,000.00			6,375,000.00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861,166.60			9,861,166.6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7,301,183.15	3,020,434.66	30,766,402.56	2,835,881.49	173,923,901.86
2. 期初账面价值	139,962,590.21	11,242,906.54	29,709,688.41	2,586,655.37	183,501,840.5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一清环保公司	13,531,992.19					13,531,992.19
合计	13,531,992.19					13,531,992.19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一清环保公司 7 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 14.41%，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保持稳定。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用	6,606,929.31	9,402,102.71	5,189,214.72		10,819,817.30
合计	6,606,929.31	9,402,102.71	5,189,214.72		10,819,817.30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2,860,087.04	62,140,383.48	244,271,752.63	46,772,562.6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04,875.14	551,218.78		
可抵扣亏损				
无形资产摊销	7,832,521.47	1,174,878.22	9,170,490.81	1,375,573.62
递延收益	6,304,833.40	945,725.01	4,641,333.36	696,200.00
合计	329,202,317.05	64,812,205.49	258,083,576.80	48,844,336.2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3,753,052.70	37,141,671.49
可抵扣亏损	280,812,230.87	122,670,682.97
合计	314,565,283.57	159,812,354.4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5,647,918.56	5,647,918.56	
2018 年	3,626,798.57	3,626,798.57	
2019 年	264,538.29	264,538.29	
2020 年	103,345,393.51	103,345,393.51	
2021 年	167,927,581.94		
合计	280,812,230.87	112,884,648.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非专利技术款	17,227,435.12	20,034,123.99
预付软件款	2,143,413.81	1,165,253.44
预付股权转让款		16,131,296.00
合计	19,370,848.93	37,330,673.43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723,000,000.00	388,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723,000,000.00	388,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2,329,379.31	254,154,795.20
银行承兑汇票	760,116,642.92	479,714,154.07
合计	822,446,022.23	733,868,949.2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购买商品及接受劳务	952,505,659.67	1,137,032,738.74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1,042,552.66	17,635,596.55
合计	963,548,212.33	1,154,668,335.2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6,908,104.64	44,677,579.07
其他	93,639.52	795,166.00
合计	17,001,744.16	45,472,745.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736,970.76	144,373,703.16	145,874,067.56	9,236,606.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168.82	9,526,648.92	9,505,827.81	32,989.9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749,139.58	153,900,352.08	155,379,895.37	9,269,596.2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466,158.62	121,540,835.71	123,006,741.05	9,000,253.28
二、职工福利费		10,372,655.72	10,372,655.72	
三、社会保险费	10,262.71	6,998,078.31	6,972,565.37	35,775.65
其中: 医疗保险费	9,009.24	6,024,215.73	6,000,428.33	32,796.64
工伤保险费	313.36	571,093.05	570,909.91	496.50
生育保险费	940.11	402,769.53	401,227.13	2,482.51
四、住房公积金		3,237,142.45	3,237,142.4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0,549.43	2,224,990.97	2,284,962.97	200,577.4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736,970.76	144,373,703.16	145,874,067.56	9,236,606.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967.78	8,941,637.05	8,922,097.41	30,507.42
2、失业保险费	1,201.04	585,011.87	583,730.40	2,482.5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2,168.82	9,526,648.92	9,505,827.81	32,989.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770,677.30	16,186,652.04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2,935,208.78	31,896,214.18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0,678.06	1,352,193.7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35,866.45	1,138,747.68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21,557.94	469,884.31
房产税	143,705.88	158,106.64
土地使用税	183,241.30	150,389.08
教育费附加	172,085.57	585,723.82
地方教育附加	114,723.70	390,482.55
印花税	112,700.67	117,154.61
合计	30,290,445.65	52,445,548.69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64,367.95	600,049.0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利息	129,173.61	169,369.43
合计	1,293,541.56	769,418.5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00,917,799.18	10,091,750.00
拆借款	8,497,046.03	15,048,311.86
应付暂收款	4,608,377.21	27,060,071.00

应付费	27,382,355.50	21,134,997.90
应付股权转让款	125,300.00	3,125,300.00
增发费用	2,670,000.00	4,270,000.00
其他	610,860.29	1,196,098.06
合计	144,811,738.21	81,926,528.8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000,000.00	6,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710,401.31	
合计	31,710,401.31	6,000,000.00

其他说明：

信阳华仪公司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了售后回租租赁合同，由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为信阳华仪公司提供担保，租赁期限为 2015 年 5 月 25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5 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余额 6,924,000.00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 213,598.69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净额 6,710,401.31 元。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4,000,000.00	89,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64,000,000.00	89,0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514,158,067.47
合计		514,158,067.47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1 华仪债	100	2011-11-9	5 年	700,000,000	514,158,067.47		34,991,915.30	1,208,297.23	550,358,280.00	
合计	/	/	/	700,000,000	514,158,067.47		34,991,915.30	1,208,297.23	550,358,28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售后回租		13,734,639.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2,495,099.90	4,985,000.00	8,067,505.44	19,412,594.46	与资产/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拨付
合计	22,495,099.90	4,985,000.00	8,067,505.44	19,412,594.4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宁夏风电机组整机设备制造项目资金	1,994,100.00		82,800.00		1,911,300.00	与资产相关
宁夏厂房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963,333.37		39,999.96		923,333.41	与资产相关
乐清市财政局 2013 年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建设项目资金补助	3,241,333.36		135,999.96		3,105,333.40	与资产相关
通榆厂房扩产改造资金	4,936,333.17		236,000.04		4,700,333.13	与资产相关
上海市第二批高新技术产业化重大项目	8,480,000.00		4,110,955.48		4,369,044.52	与资产/收益相关
机器人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补助资金	1,400,000.00	2,155,000.00	355,500.00		3,199,500.00	与资产相关
上海大张江项目一期财政补贴	1,480,000.00	1,480,000.00	2,9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充气类高压开关设备生产线技术改造		1,350,000.00	146,250.00		1,203,75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2,495,099.90	4,985,000.00	8,067,505.44		19,412,594.4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59,903,511.00						759,903,511.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61,242,981.14	8,678.24		2,861,251,659.38
其他资本公积	9,671,383.33		885.55	9,670,497.78
合计	2,870,914,364.47	8,678.24	885.55	2,870,922,157.1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 8,678.24 元系收购子公司伊春风能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所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享有的净资产的差额确认资本公积。

2)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885.55 元系本期注销原子公司乐清华时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清华时公司)相应转出的其他资本公积 885.55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325,221.25			43,325,221.2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3,325,221.25			43,325,221.25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5,405,704.35	477,567,648.1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5,405,704.35	477,567,648.1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8,421,630.20	60,126,191.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75,115.3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797,105.33	31,613,019.48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34,186,968.82	505,405,704.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56,401,121.44	1,323,212,549.16	1,970,962,695.88	1,459,170,151.09
其他业务	15,992,704.79	9,385,642.24	88,922,290.76	106,326,791.31
合计	1,772,393,826.23	1,332,598,191.40	2,059,884,986.64	1,565,496,942.40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25,408.40	384,617.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47,336.21	6,001,626.21
教育费附加	2,454,651.95	2,637,515.68
资源税		
房产税	3,401,482.60	
土地使用税	1,778,586.39	
车船使用税	14,112.60	
印花税	1,339,853.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36,164.64	1,755,521.92
合计	16,397,596.54	10,779,281.28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2016年5-12月份印花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和车船税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份之前的发生额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40,552,449.63	32,041,644.39
售后服务费	33,331,124.66	25,434,695.02
工资	28,432,907.11	22,941,637.12
包装费	7,095,387.26	6,693,733.13
差旅费	5,897,977.53	5,853,653.20
投标费用	8,697,843.47	7,746,701.04
办公费以及业务招待费	10,372,421.00	7,002,621.84
咨询费	33,490,073.61	1,712,131.19
其他	14,898,528.27	9,743,028.19
合计	182,768,712.54	119,169,845.12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技术开发费	56,333,636.57	45,570,303.51
工资、福利费及社保	64,248,409.27	59,356,988.14
办公费	7,041,307.24	7,143,389.47
无形资产摊销	5,213,182.28	6,338,944.30
差旅费	4,091,059.53	5,093,065.78
业务招待费	3,732,622.26	6,459,633.57
税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五（二）税金及附加之说明。）	2,824,083.79	8,905,492.19
折旧费	23,464,928.26	20,161,244.21
其他	15,360,728.48	14,611,417.89
合计	182,309,957.68	173,640,479.06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5,214,569.41	68,955,890.88
手续费	1,380,066.70	2,750,732.79
汇兑损益	-136,694.31	-115,932.90
利息收入	-35,821,803.81	-10,349,877.81
顾问费		2,880,000.00
合计	30,636,137.99	64,120,812.96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98,618,318.67	29,683,009.44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6,375,000.00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04,993,318.67	29,683,009.44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4,797.87	3,816,953.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85.55	-179,514.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收益	826,388.40	11,991.78
委托贷款收益	23,792,874.73	
合计	25,664,946.55	4,749,430.82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24.18	236,350.27	424.1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24.18	236,350.27	424.1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2,824,692.06	2,334,836.64	13,841,220.83
罚没收入	30.00	106,923.66	30.00
其他	1,489,983.79	1,700,488.85	1,496,323.79
合计	14,315,130.03	4,378,599.42	15,337,998.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奖励	1,146,800.00	632,000.00	收益相关
专项补助	10,238,793.54	1,218,270.00	收益相关
专项补助	1,439,098.52	484,566.64	资产相关
合计	12,824,692.06	2,334,836.6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0、营业外支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89,704.00	3,040,681.83	489,704.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89,704.00	2,168,869.83	489,704.0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871,812.00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30,000.00	284,000.00	130,000.00
罚款和索赔支出	1,889,474.20	250.00	1,889,474.20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388,432.63	2,410,456.32	
质量赔款		18,769.44	
其他	210,254.73	708,038.90	190,254.73
合计	4,107,865.56	6,462,196.49	2,699,432.93

71、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337,287.53	44,994,679.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967,869.26	-4,622,961.54
合计	6,369,418.27	40,371,718.1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1,437,877.5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359,469.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349,717.7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12,139.1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36,320.4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28,037.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829.6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3,592,432.16

合并影响数	397,175.47
研发费加计扣除	-2,675,750.29
所得税费用	6,369,418.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保函保证金	233,301,509.00	291,863,193.00
保证金及押金	34,096,484.60	24,637,127.25
收回代付款项	102,300.43	300,000.00
银行利息收入	19,907,261.95	10,349,877.81
政府补助	6,237,186.62	1,850,270.00
房租收入	5,470,940.34	2,098,832.00
其他	2,183,180.19	1,165,814.75
合计	301,298,863.13	332,265,114.8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和保函保证金	370,958,813.26	233,201,079.50
付现的期间费用	177,139,551.04	124,370,158.49
支付应收代付款	990,877.46	2,582,326.42
保证金及押金	46,111,339.35	128,388,232.28
风电场项目	3,968,001.25	1,648,899.35
其他	25,267,333.06	11,787,711.13
合计	624,435,915.42	501,978,407.1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借款本金及利息	136,392,008.37	145,457.46
收到资产置换款		280,000.00

收到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505,000.00	1,480,000.00
合计	139,897,008.37	1,905,457.46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暂借款	83,364.81	4,218,405.18
原子公司期末现金等价物		5,880.53
拆借款	270,000,000.00	
合计	270,083,364.81	4,224,285.71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票据融资款		12,749,720.00
收到融资票据保证金		24,970,000.00
借入拆借款		5,263,916.25
售后回租借款		15,000,000.00
合计		57,983,636.25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定向增发承销费及其他费用	1,400,000.00	233,019.85
支付定向增发认购保证金		13,960,000.00
支付财务顾问费		2,880,000.00
支付售后回租本金及手续费	7,692,000.00	5,236,000.00
归还暂借款	3,801,084.03	962,092.06
少数股东减资及归还少数股投资款		80,000.00
支付融资性票据保证金		13,000,000.00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转让款	3,121,196.00	12,000,000.00
合计	16,014,280.03	48,351,111.91

7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7,807,295.84	59,288,732.0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04,993,318.67	29,683,009.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636,193.85	36,066,214.12
无形资产摊销	11,190,453.80	10,169,523.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189,214.72	1,688,220.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9,279.82	2,804,331.5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607,597.06	72,362,363.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664,946.55	-4,749,430.8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67,869.26	-4,622,961.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8,963,835.26	-38,997,606.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7,895,123.29	-395,287,932.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1,743,315.93	300,367,803.5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936,328.21	68,772,266.1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64,171,552.92	2,621,641,324.9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621,641,324.93	475,912,984.9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57,469,772.01	2,145,728,339.9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64,171,552.92	2,621,641,324.93
其中: 库存现金	148,088.36	192,121.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64,022,133.89	2,621,449,203.1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	1,330.67	

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4,171,552.92	2,621,641,324.9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414,741,160.61	586,100,788.17
其中：支付货款	394,660,188.91	578,940,526.47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20,011,257.70	6,176,946.90
支付费用款	69,714.00	983,314.80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的说明：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34,802,286.47	202,339,314.37
保函保证金	36,156,526.79	30,962,194.63
合 计	370,958,813.26	233,301,509.00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70,958,813.26	票据承兑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为关联方借款提供担保
合 计	370,958,813.26	/

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有的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的股权为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因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连年亏损，按照权益法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后账面价值为零。

77、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53,521.46	6.9370	2,452,378.37
欧元	101,043.61	7.3068	738,305.45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人民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认缴比例
输供电公司	设立	2016年7月13日	尚未出资	100.00%
华仪投资公司	设立	2016年8月12日	2,910.00万元	100.00%

2.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乐清华时公司	注销	2016年10月9日	657.24万元	-10.40万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华仪风能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信阳华仪公司	信阳市	信阳市	制造业	51.00		设立
华仪科技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华仪配电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56.00	设立
黑龙江梨树公司	鸡西市	鸡西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鸡西新源公司	鸡西市	鸡西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艾比特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制造业	75.00		设立
华仪环保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服务业	99.00	1.00	设立
一清环保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服务业		8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巍巍环保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服务业		51.00	设立
通榆风能公司	通榆县	通榆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上海华仪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东营风能公司	东营市	东营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华时集团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服务业		100.00	设立
伊春风能公司	伊春市	伊春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牡丹江华仪公司	牡丹江市	牡丹江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宁夏风能公司	平罗县	平罗县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华时通榆公司	通榆县	通榆县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华仪投资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投资		100.00	设立
输配电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信阳华仪公司	49.00	5,617,965.65	1,617,000.00	34,311,522.55
华仪配电公司	44.00	-684,443.46		3,728,709.05
巍巍环保公司	49.00	-3,818,813.87		9,771,894.2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信阳华仪公司	155,019,310.61	38,917,370.11	193,936,680.72	123,913,165.31		123,913,165.31
华仪配电公司	23,642,138.59	716,148.54	24,358,287.13	15,883,948.37		15,883,948.37
巍巍环保公司	19,937,868.40	15,258.85	19,953,127.25	10,485.92		10,485.92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信阳华仪公司	143,118,368.63	40,101,338.49	183,219,707.12	107,626,787.78	13,734,639.96	121,361,427.74
华仪配电公司	26,047,036.22	1,218,117.83	27,265,154.05	17,235,261.99		17,235,261.99
巍巍环保公司	20,237,035.67	7,525,120.93	27,762,156.60	26,017.58		26,017.58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信阳华仪公司	120,931,239.42	11,465,236.03	11,465,236.03	-10,204,319.02
华仪配电公司	25,539,172.31	-1,555,553.30	-1,555,553.30	-5,651,741.29
巍巍环保公司		-7,793,497.69	-7,793,497.69	-296,167.27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信阳华仪公司	103,187,958.48	5,940,769.33	5,940,769.33	-24,023,422.44
华仪配电公司	23,723,058.96	-5,493,987.17	-5,493,987.17	-1,071,231.85
巍巍环保公司		-1,691,728.24	-1,691,728.24	-596,985.69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伊春风能公司	2016 年 1 月	67.00%	100.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252,492.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52,492.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61,170.24
差额	-8,678.24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8,678.24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乐清市	乐清市	金融业	40.00		权益法核算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天台县	天台县	制造业		43.00	权益法核算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平罗县	平罗县	制造业		35.00	权益法核算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石嘴山市	石嘴山市	制造业		31.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69,402,750.81	3,697,171.73	89,048,906.92	36,201,725.21	262,493,945.57	4,921,764.83	150,591,665.57	78,922,210.08
非流动资产	49,896,237.00	82,523,242.83	341,776,739.35	229,306,962.76	75,264.43	86,921,884.61	55,983,430.35	193,013,361.78
资产合计	419,298,987.81	86,220,414.56	430,825,646.27	265,508,687.97	262,569,210.00	91,843,649.44	206,575,095.92	271,935,571.86
流动负债	154,839,790.57	18,520,138.61	129,496,288.04	195,508,832.71	18,443,854.35	10,177,356.00	66,660,611.82	201,935,716.60
非流动负债		72,400,000.00	160,000,000.00			81,200,000.00		
负债合计	154,839,790.57	90,920,138.61	289,496,288.04	195,508,832.71	18,443,854.35	91,377,356.00	66,660,611.82	201,935,716.60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64,459,197.24	-4,699,724.05	141,329,358.23	69,999,855.26	244,125,355.65	466,293.44	139,914,484.10	69,999,855.2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5,783,678.90		49,465,275.39	21,699,955.13	73,237,606.70	200,506.18	48,970,069.44	21,699,955.13
调整事项	395,759.73		-11,295,610.80	-12,048,597.79			-4,149,810.00	-12,048,597.79
—商誉	395,759.7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295,610.80	-12,048,597.79			-4,149,810.00	-12,048,597.79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6,179,438.63		38,169,664.59	9,651,357.34	73,237,606.69	200,506.18	44,820,259.44	9,651,357.3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0,972,304.43	8,787,597.18	9,885,711.43		37,550,962.04	702,681.54		
净利润	20,333,841.59	-5,166,017.49	1,414,874.13		21,403,104.24	-5,907,292.1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97,666.57	543,599.6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45,933.04	-63,842.21
--净利润	-45,933.04	-63,842.2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5,933.04	-63,842.21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2,020,881.34	-2,020,881.34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具有特定信用风险较为集中的特点，本公司的应收账款的 35.85% (2015 年 12 月 31 日：29.92%) 源于前五大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系拆借款、应收员工备用金及投标保证金等，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一并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239,492,345.67				239,492,345.67
其他应收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小 计	389,492,345.67				389,492,345.67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221,610,359.47				221,610,359.47

其他应收款					
小 计	221,610,359.47				221,610,359.47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812,000,000.00	845,480,316.34	772,019,796.90	73,460,519.44	
应付票据	822,446,022.23	822,446,022.23	822,446,022.23		
应付账款	963,548,212.33	963,548,212.33	963,548,212.33		
应付利息	1,293,541.56	1,293,541.56	1,293,541.56		
其他应付款	144,811,738.21	144,811,738.21	144,811,738.21		
应付债券					
售后回租租赁款	6,710,401.31	6,924,000.00	6,924,000.00		
小 计	2,750,809,915.64	2,784,503,830.67	2,711,043,311.23	73,460,519.4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483,000,000.00	508,707,843.53	400,384,548.39	108,323,295.14	
应付票据	733,868,949.27	733,868,949.27	733,868,949.27		
应付账款	1,154,668,335.29	1,154,668,335.29	1,154,668,335.29		
应付利息	769,418.50	769,418.50	769,418.50		
其他应付款	81,926,528.82	81,926,528.82	81,926,528.82		
应付债券	514,158,067.47	550,443,906.12	550,443,906.12		
售后回租租赁款	13,734,639.96	14,616,000.00	7,692,000.00	6,924,000.00	
小 计	2,982,125,939.31	3,045,000,981.53	2,929,753,686.39	115,247,295.14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20,000,00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95,000,000.00)，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乐清经济开发区	制造业	1.2	30.83	30.83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道荣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洞头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陈道荣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赵爱娥	其他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华仪低压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华仪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浙江华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华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浙江华仪矿用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华仪集团河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河南华仪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澧池祥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其他
内蒙古三胜风电有限公司	其他
乐清市华仪广告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配件		7,692.31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产品	3,215,470.56	12,133,374.03
浙江华仪低压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配件	605,725.89	832,023.28
浙江华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配件	1,055,326.07	635,718.3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华仪进出口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产品及风机设备	8,338,217.95	71,124,863.22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产品及配件	5,093,479.49	13,738,040.17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产品及配件	214,764.10	1,081,966.67
河南华仪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高低压配电产品及配件	1,633,578.63	2,448,464.10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风机设备相关配件	21,012.82	51,780.99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风机设备相关配件	165,266,086.12	
澠池祥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风机设备相关配件	169,174,864.2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736,850.48	823,813.00
浙江华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1,302,241.38	1,368,157.75
浙江华仪矿用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415,028.00
华仪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165,858.33	305,396.00
浙江华仪进出口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270,753.28	339,780.00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1,038,509.86	1,055,220.00
浙江华仪低压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投资性房地产-房屋建筑物	20,953.33	22,001.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988,480.00	2,087,904.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3,440,000.00	2015-12-14	2018-12-13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8-16	2017-08-15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12-09	2017-12-05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12-23	2017-12-13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30,000,000.00	2016-05-11	2017-05-10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赵爱娥	30,000,000.00	2016-06-12	2017-06-06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30,000,000.00	2016-07-22	2017-07-19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赵爱娥	20,000,000.00	2016-07-28	2017-07-26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6-11-04	2017-04-25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6-11-04	2017-04-25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赵爱娥	30,000,000.00	2016-12-01	2017-10-31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05-13	2017-05-12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5-01-26	2019-12-31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5-01-26	2019-06-30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5-02-03	2018-12-31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02-06	2018-06-30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03-10	2018-06-30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03-10	2017-12-31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03-10	2017-06-30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470,000.00	2016-04-29	2017-04-28	否
本公司、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904,200.00	2016-06-29	2017-06-29	否
陈道荣	35,000,000.00	2016-06-30	2017-06-30	否
陈道荣	1,500,000.00	2016-07-07	2017-07-06	否
陈道荣	17,246,235.00	2016-07-08	2017-01-06	否
本公司、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1,905,000.00	2016-07-15	2017-01-15	否
本公司、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31,168,226.60	2016-07-14	2017-07-14	否
本公司、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8,782,000.00	2016-09-13	2017-09-13	否
本公司、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32,190,575.00	2016-09-23	2017-03-23	否
本公司、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33,725,000.00	2016-09-23	2017-09-23	否
陈道荣	1,658,000.00	2016-09-30	2017-09-29	否
陈道荣	4,000,000.00	2016-10-28	2017-04-27	否
陈道荣	19,000,000.00	2016-10-28	2017-10-27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赵爱娥	2,939,135.50	2016-08-23	2017-02-23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赵爱娥	2,134,000.00	2016-09-27	2017-03-27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赵爱娥	4,364,000.00	2016-11-23	2017-05-23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6,710,401.31	2015-05-25	2017-11-25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371,937.80	2016-07-05	2017-01-05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300,000.00	2016-07-29	2017-01-28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100,000.00	2016-07-29	2017-01-29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1,000,000.00	2016-09-19	2017-03-10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39,560.00	2016-10-28	2017-04-28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2,000,000.00	2016-11-30	2017-05-26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200,000.00	2016-12-14	2017-06-13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336,000.00	2016-07-18	2017-01-18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4,000,000.00	2016-08-18	2017-02-18	否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陈道荣	70,000.00	2016-08-25	2017-02-25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1) 子公司信阳华仪公司期初应付华仪集团河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借款本金 1,200,000.00 元及 420,000.00 元利息。本期已归还本金 1,200,000.00 元，冲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利息 420,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信阳华仪公司已结清上述款项。

(2) 本公司本期向联营企业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拆出资金 270,000,000.00 元，本期计提收入 16,827,391.39 元利息，本期收回本金 120,000,000.00 元及 16,392,008.37 元利息。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尚有本金 150,000,000.00 元及利息 435,383.02 元尚未收回。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2.51	252.4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许可协议

根据公司与华仪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商标使用许可协议》，公司许可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在产品商标上无偿使用本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

2、其他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并已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财务资助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期限为不超过一年，利息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100% 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截至 2016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向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余额为 1.5 亿元，该部分借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448,000.00	627,600.00	137,448,000.00	8,307,000.00
应收账款	浙江华仪进出口有限公司	25,164,671.40	907,874.02	48,406,983.30	1,746,583.25
应收账款	浙江上电天台山风电有限公司	6,108,687.00	3,759,192.00	6,108,687.00	2,584,444.50
应收账款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1,340,247.60	97,168.85	2,468,949.35	140,199.91
应收账款	洞头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4,229,237.81	3,983,390.25	4,229,237.81	3,014,618.91
应收账款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18,384,983.60	1,232,423.85	12,876,869.60	515,074.78
应收账款	河南华仪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74,339.70	10,973.59	218,814.20	8,752.57
应收账款	澠池祥风新能源有限公司	144,320,000.00	5,379,200.00		
应收账款	内蒙古三胜风电有限公司	14,749,828.41	958,769.60		
应收账款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4,581,667.18	4,183,266.69		
预付款项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5,462.50			
其他应收款	洞头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681,784.27	185,007.13	598,419.46	90,836.27
其他应收款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浙江华仪低压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
应付票据	浙江华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应付账款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1,678,670.31	6,724,353.92
应付账款	浙江华仪低压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256.47	615,061.47
应付账款	浙江华仪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75,196.54	534,046.51
应付账款	浙江华仪进出口有限公司		29,240.00
应付账款	华仪集团河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37.50	1,037.50
应付账款	乐清市华仪广告有限公司	21,845.05	21,845.05
预收款项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4,412,000.00
预收款项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027,344.64	1,027,344.64
其他应付款	华仪集团有限公司	7,765,662.50	7,002,369.37
其他应付款	华仪集团河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20,000.00
其他应付款	乐清市华仪广告有限公司	6,990.00	6,990.0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平罗华仪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700,342.49	1,700,342.49
其他应付款	华仪电器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89,927.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华仪进出口有限公司	80,000.00	
其他应付款	国家电投集团宁夏落石滩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2010年5月10日，全资子公司的子公司上海华仪公司与 MECAL Applied Mechanics BV 公司（以下简称 MECAL 公司）签订《6.0 兆瓦海上风机设计开发合同》，约定由 MECAL 公司与上海华仪公司共同开发 6.0 兆瓦海上风机技术，并由 MECAL 公司向上海华仪公司转让 6.0 兆瓦海上风机技术，合同总金额为 420 万欧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华仪公司已累计支付 MECAL 公司 168 万欧元的技术开发款项。MECAL 公司已完成该机型概念设计，目前这项工作正在履行中。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说明。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	无法估计影响

		果的影响数	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重要的对外投资	<p>1. 2016 年 12 月 30 日,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 22 次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本公司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 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 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认购远东-宏利-燕园 4 号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投资期限约 3 个月, 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5.80%。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4 日支付上述基金份额认购款。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6 日赎回上述全部基金份额, 取得投资收益人民币 146.19 万元, 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5.80%。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6 日收到上述基金的本金款及收益。</p> <p>2. 经公司总经办审议并经公司董事长批准, 公司与乐清莫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100.00 万元, 公司认缴出资 3,570.00 万元, 持股比例 70.00%。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办妥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MA2875FA70 的营业执照。</p> <p>3. 华仪投资公司拟与自然人高挺、王保华共同出资设立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高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名称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以下简称高禾投资公司)。高禾投资公司注册资本拟定为 37,500 万元, 其中: 自然人高挺作为普通合伙人, 拟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18,750 万元, 占合伙企业注册资本的 50%; 华仪投资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 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15,000 万元, 占合伙企业注册资本的 40%; 自然人王保华作为有限合伙人, 拟认缴出资额人民币 3,750 万元, 占合伙企业注册资本的 10%。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17 年 2 月 1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通过。</p> <p>4. 经公司总经办审议并经公司董事长批准, 公司出资设立华仪工程有限公司。华仪工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公司认缴出资 5,00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00%。华仪工程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3 日办妥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MA2946RJ4A 的营业执照。</p> <p>5. 2017 年 3 月 10 日, 公司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临时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受让萨驰华辰机械(苏州)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对其进行增资的议案》。子公司华仪投资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4,000.00 万元受让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慧嘉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萨驰华辰机械(苏州)有限公司 1.14% 的股权, 每 1 元注册资本金的受让价格为 66.11 元, 受让的注册资本金为 60.50 万元, 同时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6,000 万元向萨驰华辰机械(苏州)有限公司增资, 每 1 元注册资本金的增资价格为 66.11 元。增资后华仪投资公司累计持有萨驰华辰机械(苏州)有限公司 5.32% 股权, 累计认缴注册资本 302.52 万元。</p> <p>6. 2017 年 3 月 20 日, 经公司总经办审议通过, 同意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在充分保障公司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 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 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人民币 1,000 万元认购远东-宏利-燕园 8 号私募投资基金, 投资期限约 6 个月, 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6.30%。华仪国际电力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支付上述基金份额认购款。</p>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委托贷款	<p>2016 年 1 月 20 日, 经公司总经办审议并经公司董事长批准, 公司通过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向乐清市光大金属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1 亿元的委托贷款。委托贷款期限为一年, 委托贷款期限为一年, 委托贷款利率为固定利率年利率 10%。2017 年 1 月 19 日, 公司已如期收回乐清市光大金属有限公司归还的上述委托贷款本金人民币 1 亿元, 相应利息同时结清。</p> <p>2016 年 2 月 2 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乐清支行向致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的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期限为一年, 年利率 12%。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2 月 3 日和 2017 年 3 月 7 日收回致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归还的委托贷款本金共计人民币 1.5 亿元及相应利息。</p>		
诉讼	<p>2016 年 9 月 10 日, 公司就与四川天竹竹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竹公司)买卖合同纠纷向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天竹公司立即支付所欠公司货款共计人民币 730.50 万元及其相应的损失。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6 日收到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2016)浙 0382</p>		

民初 8897 号《民事判决书》，天竹公司应偿还公司货款 730.50 万元及其相应的损失。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上述赔偿款，公司已对上述款项计提 365.25 万元的坏账准备。		
--	--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分别对高低压配电业务、风电机组业务及风电开发业务等的经营业绩进行考核。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高低压配电	风电机组	风电开发	环保	投资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920,646,448.24	770,924,448.25	53,495,299.07	11,334,925.88			1,756,401,121.44
主营业务成本	736,198,502.28	542,169,212.35	36,409,801.44	8,435,033.09			1,323,212,549.16
资产总额	3,402,956,782.60	3,274,624,147.26	1,027,954,205.20	64,908,587.47	29,083,073.21	813,075,227.05	6,986,451,568.69
负债总额	1,412,086,957.57	1,933,489,662.87	98,289,403.09	5,636,021.58	12,050.00	622,729,798.91	2,826,784,296.2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华仪集团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34,283,76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0.83%，其中已质押的股份为 201,685,16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6.54%。

2. 公司原项目经理黄晟在 2010 年及 2011 年担任公司项目经理期间，非法截留公司货款，经 2014 年 6 月 16 日、2014 年 9 月 18 日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及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决认定黄晟职务侵占公司货款等犯罪事实。公司协助司法机关追讨黄晟个人及其他同案人员的相关财产，对尚未追回的 3,300.51 万元应收货款单独计提了 2,451.69 万元坏账准备。本年度，公司收回 101.61 万元货款，本期根据可收回金额补计提坏账准备 508.43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未收回款项合计 3,198.90 万元，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858.51 万元。

3. 本期公司与浙江宝龙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宝龙公司）、宁夏达力斯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力斯公司）、宁夏光泰实业有限公司、华仪风能公司、陈光英签订债务代偿协议及补充协议。根据签订的债务代偿协议及补充协议，华仪风能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收到浙江宝龙公司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代偿债务款合计 9,500.00 万元，华仪风能公司将上述款项列示于其他应付款。上述款项在浙江宝龙公司与宁夏光泰实业有限公司就合作项目达成共识并签署正式资产购买协议前作保证金处理，如上述资产购买意向最终未能实现，则上述《债务代偿协议》终止，华仪风能公司需退回上述款项。截至本财务报表出具日，华仪风能公司已退回上述款项。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460,825.40	2.47	17,056,861.60	83.36	3,403,963.80	20,460,825.40	2.38	11,972,586.70	58.51	8,488,238.7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7,219,645.89	96.14	110,501,276.90	13.86	686,718,368.99	827,122,944.51	96.16	90,129,012.66	10.90	736,993,931.8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528,200.00	1.39	11,528,200.00	100.00		12,544,300.00	1.46	12,544,300.00	100.00	
合计	829,208,671.29	/	139,086,338.50	/	690,122,332.79	860,128,069.91	/	114,645,899.36	/	745,482,170.5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江苏海力化工有限公司	10,444,390.25	7,040,426.45	67.41	根据一审判决书计提坏账准备
江苏丰源热电有限公司	10,016,435.15	10,016,435.15	100.00	根据一审判决书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20,460,825.40	17,056,861.6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非风电设备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434,287,265.30	17,371,490.61	4.00
1-2年	141,763,290.95	11,341,063.27	8.00
2-3年	82,196,009.73	20,549,002.43	25.00
3-4年	23,443,222.51	11,721,611.26	50.00
4-5年	20,239,287.86	16,191,430.29	80.00
5年以上	28,277,888.54	28,277,888.54	100.00
小计	730,206,964.89	105,452,486.40	14.44

2)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风电设备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期内	41,827,500.00		
逾期1年以内	11,250,000.00	450,000.00	4.00
逾期1-2年	5,640,000.00	451,200.00	8.00
逾期3-4年	8,295,181.00	4,147,590.50	50.00
小计	67,012,681.00	5,048,790.50	7.5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456,539.1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16,1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江苏海兴化工有限公司	1,016,1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016,100.00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铁建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42,524,991.00	5.13	1,700,999.64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22,314,793.00	2.69	892,591.72
浙江舟山岑港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2,275,000.00	2.69	
南昌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21,092,783.26	2.54	1,377,501.50
华能通榆新华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19,552,500.00	2.36	
小计	127,760,067.26	15.41	3,971,092.8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0,000,000.00	24.26			150,0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8,285,193.32	75.74	20,576,590.62	4.39	447,708,602.70	643,327,995.95	100.00	29,735,923.70	4.62	613,592,072.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18,285,193.32	/	20,576,590.62	/	597,708,602.70	643,327,995.95	/	29,735,923.70	/	613,592,072.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详见本附注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合计	150,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52,896,028.43	18,115,841.14	4.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52,896,028.43	18,115,841.14	4.00
1 至 2 年	9,968,464.88	797,477.19	8.00
2 至 3 年	4,882,699.52	1,220,674.88	25.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13,549.18	56,774.59	50.00
4 至 5 年	193,142.46	154,513.97	80.00
5 年以上	231,308.85	231,308.85	100.00
合计	468,285,193.32	20,576,590.62	4.3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9,159,333.08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1,311,886.83	35,397,631.91
拆借款	577,795,757.28	603,561,952.80
应收暂付款	9,039,745.21	769,260.30
其他	137,804.00	3,599,150.94
合计	618,285,193.32	643,327,995.9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仪风能有限公司	拆借款	355,013,601.74	1 年以内	57.42	14,200,544.07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拆借款	150,000,000.00	1 年以内	24.26	
华时能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拆借款	60,000,000.00	1 年以内	9.70	2,400,000.00
郑炜标	暂借款	4,000,000.00	1-2 年	0.65	320,000.00
汤庆林	暂借款	3,690,000.00	1 年以内	0.60	147,600.00
合计	/	572,703,601.74	/	92.63	17,068,144.0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05,023,477.44		2,305,023,477.44	1,301,806,560.03		1,301,806,560.0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6,179,438.63		106,179,438.63	73,237,606.69		73,237,606.69
合计	2,411,202,916.07		2,411,202,916.07	1,375,044,166.72		1,375,044,166.7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华仪科技公司	263,084,622.46			263,084,622.46		
华仪风能公司	957,539,880.37	200,114,799.79		1,157,654,680.16		
华时能源公司		774,002,117.62		774,002,117.62		
艾比特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信阳华仪公司	14,282,057.20			14,282,057.20		
华仪投资公司		29,100,000.00		29,100,000.00		
华仪环保公司	59,400,000.00			59,400,000.00		
合计	1,301,806,560.03	1,003,216,917.41		2,305,023,477.4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73,237,606.69	25,000,000.00		7,941,831.94					106,179,438.63	
小计	73,237,606.69	25,000,000.00		7,941,831.94					106,179,438.63	
合计	73,237,606.69	25,000,000.00		7,941,831.94					106,179,438.6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3,095,828.29	699,919,804.72	979,916,501.22	872,260,349.27
其他业务	12,405,029.04	9,332,052.85	7,176,776.55	3,225,564.96
合计	815,500,857.33	709,251,857.57	987,093,277.77	875,485,914.23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83,000.00	1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941,831.94	6,190,288.4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84,852.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45,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委托贷款投资收益	23,792,874.73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91,203.98	
合计	33,708,910.65	108,320,141.07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8,394.2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824,692.06	主要系报告期内政府补贴及上海华仪风能电气有限公司与资产相关的专项补贴于报告内确认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5,899,541.86	主要系报告期向联营企业乐清市华仪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利息收入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500,00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26,388.4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016,1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3,792,874.73	系报告期内公司向乐清市光大金属有限公司、致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收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39,715.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787,261.0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8,995.89	
合计	52,495,230.73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4	-0.13	-0.13
-------------------------	-------	-------	-------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48,421,630.20	
非经常性损益	B	52,495,23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00,916,860.9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4,179,548,801.07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22,797,105.33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8	
其他	处置子公司所减少的资本公积	I1	-885.55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2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所产生的资本公积	I2	8,678.24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11
报告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frac{E \times F}{K} - \frac{G \times H}{K+I} + \frac{J}{K}$	4,140,147,723.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1.17%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2.44%	

2.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48,421,630.20
非经常性损益	B	52,495,23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100,916,860.93
期初股份总数	D	759,903,511.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G / K-H \times I / K-J$	759,903,511.00
基本每股收益	$M=A / L$	-0.06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 / L$	-0.13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陈道荣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4-21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